

# 夜 燈

# 夜燈 2022 / 6

雷和雨和火車/水心	2
棺材裡/吳詠曦	5
獨白/林宗毅	14
掃墓/二分	17
一個美好的名字/忍星	20
花/陳子琳	22
暑氣、茶與雜糧/紅	28
捕夢網/中等常渡	32
蚊子/王懷遠	34
反對末日/牧蘇	38

# Borderless

---

上個月有一位來自台灣某出版社的先生找到我，說他們有一個和台灣的圖書館合作的電子書平臺，邀請我們雜誌的電子書上架。上架是免費的。我挺高興的，因為這樣能讓更多人讀到我們的雜誌。但是覺得不足的地方是這個平臺只有台灣各地圖書館的會員才能用。我不想讓我們這本雜誌侷限在一個地域。所以即使上架他們的平臺，目前這種以雜誌網站為主要傳播點的方式還會保留下去。

夏目漱石在《門》這本小說裡寫了一種黑暗。主人公宗助每天能夠從這個黑暗中脫離的短暫時間，就是晚上和妻子坐在燈前的一小會兒。小說沒有很清楚地寫出這個黑暗是什麼，也許是機械式的工作，也許是冷酷無情的親戚，但這黑暗似乎無處不在，主人公盡力反抗也沒得到什麼成果。我相信夏目漱石的黑暗是普遍意義的，不只侷限於一個地域一種文化。我過去二十年從中國到澳大利亞，又到新加坡，又到日本，我發覺比起地域和文化的影響，有什麼更加連續、更加難以擺脫的東西在左右現代人，一種也許可以稱為黑暗的東西。也許只要有人在，這種黑暗就會存在。

為了反抗黑暗，人試着點起燈。這也是一個超文化超地域的動作。本期我們刊出的作品來自台灣、香港、中國大陸等不同地區。這些作品主題風格各不相同，但都明顯展現了作者的自內而外的能量和獨具匠心的手法。很顯然即使地域不同，總有人在做發光的努力，這是很令人欣慰的事情。本期雜誌能夠出刊，也得益於諸多打破了疆界的現代資訊技術，特別是互聯網，電子郵件，跨地域支付系統PayPal。這本小小的雜誌將來還將繼續探索跨地域的存活方式，尋找超越族羣的個人表達，因此衷心希望各位讀者和作者能繼續支持我們。

張一弘

2022年6月8日



# 雷和雨和火車

文•水心

**帶著水氣的風輕吻耳尖，陽光蒸散耐性。**

雨才剛停止肆虐，卻不放過地從途經的樹梢滴下出其不意的冰涼在我和Y的頭頂與肩膀上。

我們各自背著行李，一面狼狽地應付不時從樹葉間跳下的雨滴與陽光，一面咕噥抱怨昨晚的雷。我和Y難得睡得輾轉難眠，兩人翻身的聲響與不安穩的鼻息充斥在房內，天花板漂浮著模糊又斷續的夢。

**大雨在雷之前便下了**，從窗戶漫進的水氣和灑落在鐵皮上的水珠敲醒我和Y。這樣明天回苗栗的話會很麻煩啊，還好這次沒有騎機車回新竹。這樣各自想著，我們的意識短暫地浮出水面，不久後又被睡意吞噬。

在氣候譜成的交響曲中段，轟隆雷鳴悄悄加入。

一開始只是沉悶卻不容忽視的低鳴，如紫色的煙霧為夢添上色彩。待我們漸漸習慣了那低頻的細語，它卻又默不作聲。爾後在夢與呼吸變得平緩之際，一聲猛然如降落在窗戶外的爆裂將我們驚醒。窗戶、燈具，與內臟、乃至劇烈跳動的心臟，都因著方才天神的震怒而顫抖著。

Y翻身抱著我。像是相互擁抱就能摒除干擾與驚懼似的。我們擁著彼此在夢海浮浮沈沈。

**被濕氣充斥的早晨唯一適合做的事情只有賴床，我們卻只能抗拒著睡意艱難起身。**

雖然在整點前順利到達火車站，火車卻絲毫沒有要鳴笛出發的跡象，只有站長在列車前向三兩乘客解釋些什麼。Y見狀上前詢問，不久後耷拉著腦袋、一臉苦惱地走回來。有時他在我眼裡像是大型犬，習慣性綁在後腦的小馬尾如犬隻的尾巴，垂頭喪氣時會跟著肩膀一起下墜。這種時候我總想摸他的頭或是輕輕地抱住他，但終究只是想著。Y不喜歡在公眾場合和我有太親暱的接觸。

火車停駛的原因是昨晚的雷擊中鐵軌旁的樹木。在土地上生長數十年，沉默的生命，在無人知曉的夜晚倒臥於這條數千萬次經過它的路線上。最後的無聲抗議，我想。

於是我和Y只得扛著三天份的行李，在雨剛過的濕熱春末、在太陽溫柔照耀之下，從火車站徒步走到一段距離之外的公車站。

**悶熱、潮濕、難受。**

雲散了，雨珠卻還在戲弄我們。它們從樹葉與屋簷滴落，又折射陽光中化成一道刺眼鋒芒映在我們眼底。

耳機與音樂能隔絕引擎運轉聲，卻不能摒除客運上令我作嘔的氣味與車身的搖晃。一路的顛簸折騰著我只有承裝少少早餐的可憐的胃袋，越發劇烈的反胃與頭暈像一隻無形的手，在我意識到之前便將我的頭按上Y的肩膀。

**睡吧，他說。睡了會好點，到了我再叫妳。**

客運到了新竹還要再轉乘回苗栗的火車。火車雖也搖晃，卻和客運那種要將胃都掏空的晃不同。火車那穩定而帶有魔幻性色彩的搖晃之中，漂浮著童話與幻想。

能和所愛之人一起搭火車於我而言，是再浪漫不過的事情了。

顯然Y不這麼想。一早上的奔波耗費他太多精力。他也戴上耳機，將這個世界、將我，都和他隔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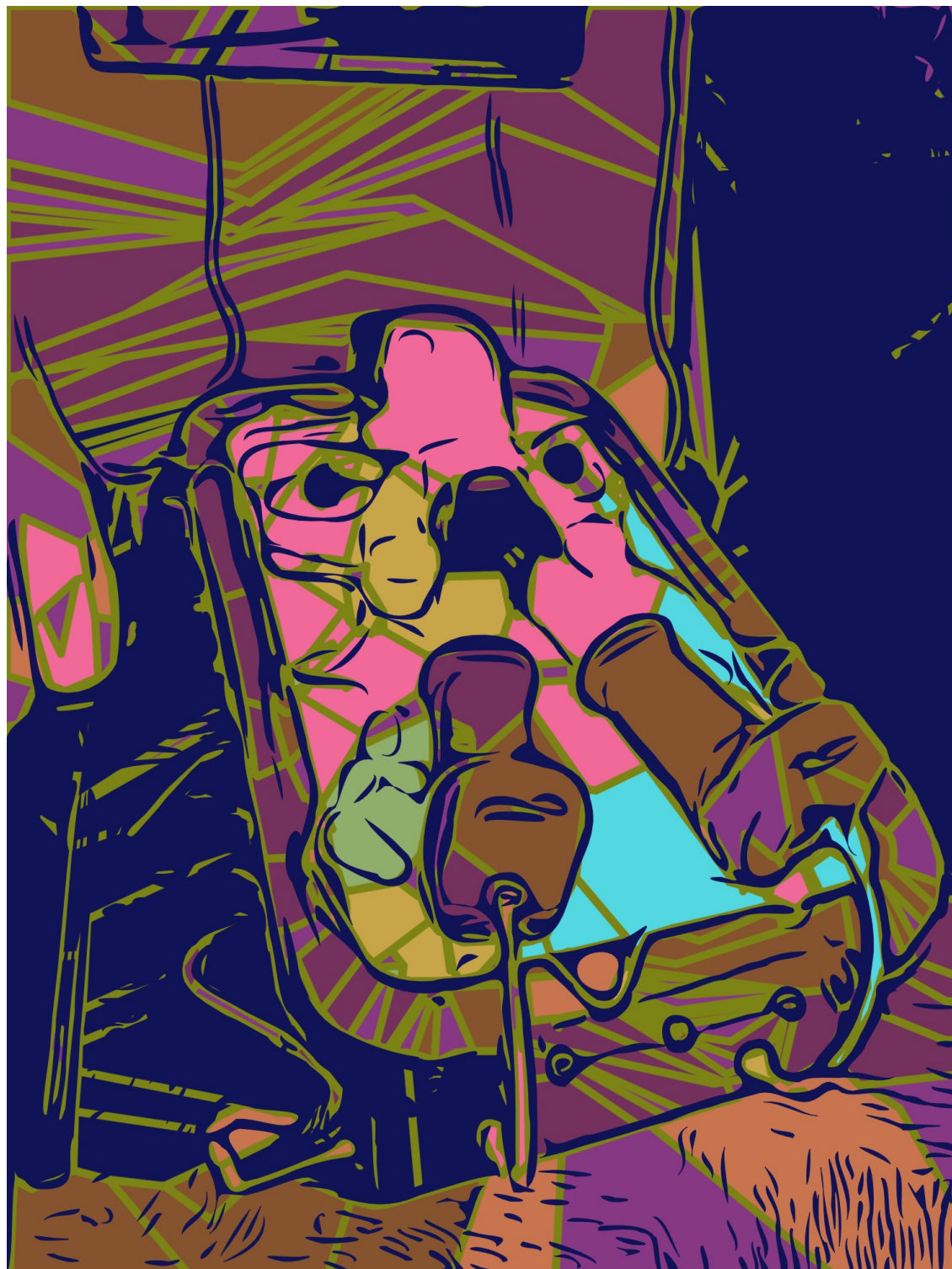
**戴上耳機的Y比平時顯得更難接近了。**他已經關上了對外的窗，我又怎麼能期盼在他的世界與他共舞？即便他和我待在一起，我也猜疑他的世界是否曾有過我。我們交往了幾個月，伸出的手卻碰不著他的內心，我們之間總隔著一道牆。

我出現在他的冬季裡，像我這樣的存在有讓他的冬天好過一點嗎？或只是加重了嚴寒？沒有問出口的問題、沒有答案的問題，散落在鐵軌之間，潛伏在碎石與碎石之中。

或許我下次經過，會記得帶走這些問題。

**火車經過了世界盡頭。**

**現在該回到現實了，我對自己說。**



# 棺材裡

文•吳詠曦

收工回到棺材，  
躺在那個連腳都伸不直的空間，  
我心想著做文員半年左右大概就能租間鐵皮屋來住，  
鐵皮屋裡有窗，  
可以看到外面的世界。

我是一個人，一個被關在棺材裡的人。待過棺材裡的人都知道，這裡會讓人分不清時間，時間會變得慢好多，我對著四堵牆以為已經過了一個月，上上下下找了一番找到手機，拿起一看才他媽的過了一日。在棺材裡還會有一種錯亂，一種讓人懷疑自己還是不是活著的錯亂，我越來越確信我已經死了，只不過棺材有種錯亂令我以為自己還活著。

好臭，我慢慢睜開眼，不只是平時那種霉臭，還有些更強烈的惡臭。感覺下身有點暖，我把左手往下摸，到近屁股邊摸到些濕濕黏黏的東西，想快速抽回手卻發現自己全身軟綿綿的。費了不少勁，終於看到自己的手掌，沾滿深啡色黏糊的排泄物。我皺起眉，差點吐了出來，卻發現胃裡沒什麼能吐。

「陳偉！陳偉！」外面有個女人像個瘋子似的在拍打我的房門，聽聲音是房東，「仆街啊你在裡面做什麼，臭到我在客廳都聞到。」房東一直在那邊拍房門，我看是拍上癮了吧。

讓我想想，我好像已經有好久沒離開過房了，感覺有好幾年又好似只有好幾天。說起來左肩壓得有點痛，我翻了一下身，眼前立刻出現了一個膠袋，嚇了一嚇。拿遠點看，是一個被咬了一口發霉的麵包，深藍深黃色的斑點從牙齒印的位置擴散開，已經散布在整塊麵包上。

「喂，你是死了嗎，」拍門聲停了一下，我沒吱聲，隨後房東又繼續拍，「陳偉！你不是真的死了吧？」她一直拍著門，拍到房頂又開始掉石灰了，掉到我滿臉也是。幾個室友也走了出來，嚷著很臭很臭。

有病，一大早就在發瘋，「對啊，我死了！」

我往外面一喊，喊完連自己都嚇住了，像瀕死的老人沙啞的嗓子。房東似是愣了一會，想說什麼，但最後在門外站了一會兒就走開了。幾個室友拍了拍我房門，叫我快點弄走臭味。

一喊完，我的喉嚨就開始痛，張開口一吸氣就想咳嗽。沒記錯床尾是有一瓶可樂的，我掙扎了一會，慢慢挪起身子坐直，可能是躺得太久的緣故，一坐直頭就很暈。我的眼前模糊起來，然後一片白，直接撞到牆上去。終於過了一陣子不暈了，我定了定神，看到放在床尾的可樂。好不容易手腳並用把可樂撩了過來，可樂已經暖了，打開瓶蓋也沒有卟的一聲，喝下去說不上是什麼滋味。

過了不知多久，我總算完全清醒過來，看了看四周，我還在我的房間裡。不，與其說是房間，說棺材可能更貼合，一張一米六的床就是我的房間，在這裏是站不起來，甚至我不能完全躺平。媽的這裡實在有夠臭，比附近那個堆填區還臭，我看了看我的褲子，藍白間條的褲子沾滿了一灘深黃一灘深啡，雖然已經餓了幾天但看著這裡也實在提不起胃口，還是快點把褲子和床單換掉吧。

忙亂了半小時左右總算收拾好了，把弄髒了的褲子和床單硬是塞進了垃圾桶，雖然床褥也是臭的，不過沒辦法啦，總不能連床褥也扔了吧。我走出棺材，剛站起來腿有點抖，搖搖晃晃地走出房子，經過客廳時，房東正攤在椅子上抽菸。我噴了聲，我最討厭人抽菸了，傷肺又燒錢，而且還他媽的噴出那麼多二手菸，見到房東那凸得高高的肚子我就想一腳踩扁它。房東見到我，笑了笑，然後用力吸了口煙，把身子傾前往我臉上就一噴。真是有夠噏，還沒來得及閉氣那些煙就



湧進鼻子來，我立刻咳了起來，而房東在一旁科科地笑。我瞪了她一眼，快步離開房子去外面吸點新鮮空氣。

來到外面我才發現已經天黑了，大概是深夜，街上一個人也沒有。在裡面待得久就容易會沒了時間的概念，房間裡沒有窗戶，唯一的窗就在客廳，不過那該死的房東又喜歡拉上窗簾，好像是特別討厭自然光射進去。我還在咳，站在路邊彎下腰不停咳，想忍也忍不住。這時有人走了過來，我彎著腰看到那人穿著一對過小的人字拖，他用力拍著我的後背。

「欸阿偉，沒事吧。」他微微彎腰，看了看我，然後繼續有節奏地拍著我的背，等到我好一點才撒手。

終於好了點，我喘了幾口大氣，好像剛跑完幾公里似的。我看了看眼前那人，果然是俊哥。通常叫「俊」的人沒一個是俊的，不過俊哥是真俊，走在街上姑娘都會回頭看的那種俊。

這時他倚在路邊的欄杆上，搖了搖手中的啤酒，把玻璃瓶抵在唇邊，昂起頭，一下子把剩下的啤酒喝光。

我站直身，也倚在欄杆上，我們一個向著馬路一個向行人路，俊哥從口袋裡拿出瓶啤酒，遞給了我。

「你這四日去了哪？我都見不到你。」

我接過啤酒，把啤酒瓶蓋卡住在欄杆邊緣，用手猛錘瓶蓋一下，瓶蓋立馬彈飛。俊哥一直看著我的臉，可能是看不出什麼來，現在又轉回頭看沒車的馬路。

我喝了口啤酒，比沒氣的可樂好喝多了，「在棺材裡躺了四天，可能是病了吧，不知道。」

俊哥笑了笑，「不用上班嗎？難得找到份不錯的工。」

感覺有點恍惚，我發了會兒呆看著沒人的行人道，「喔，那公司前幾天倒閉了。」說完我就沈默了，俊哥也沒說話，我們倆就像傻子似的淨站在路邊。遠處有輛小巴駛過，不用看光是聽就知

道。

說起來我跟俊哥已經認識了十二年有多，那時候我十七歲剛出社會，不記得當時為了什麼跟個大叔打起架來，那大叔也是奇怪，比看上去大力多了，等我被打到滿面血時，俊哥突然出現，一把把我扯走。之後他一直很關照我的，把我當成弟弟。

看俊哥那樣子是不打算說話的了，於是我就開口說話，「你家裡最近還好嗎？」一問完我就後悔了，問了一個最不應該問的問題。

「我弟最近嚴重了，醫生建議他入院。」我不敢看向他，不過他好像也沒什麼事，又把啤酒抵在唇邊，昂起頭拍了拍瓶身，大概是想把最後一滴酒喝進嘴裡。

俊哥他弟有精神病，不記得是自閉還是弱智，總之藥費好貴，然後他媽的腿又不好使，做不到什麼工作，所以他十五歲就出社會工作了，比我還早。他是個老實人，踏踏實實地賺錢，一天打好幾份工，又運貨、又派傳單、又幫人看店，到現在已經奔波了快二十年，我見到都覺得辛苦。

「話說那你現在失業了，打算怎麼辦？找到工作嗎，需不需要我幫你找幾份？」他好像終於反應過來剛剛我說的話，開始起他那碎碎念的關心。

「唉呀我都不小了，你就別再替我操心吧。」他就是這樣，自己那邊都一團亂了，還操心別人。

「你有什麼困難就同我說吧，」他拍了拍我的肩膀，「或者可以搬來我那邊住，我上面那個床位最近沒人，這邊租金要比你那邊便宜多了。」

俊哥是住籠屋的，剛出社會時俊哥帶我住過。我剛進到房間真的嚇到了，籠屋是兩個兩個疊起來的，我快速數了數，在一個小於十平方米的房間裡就放了八張籠屋。而且籠屋裡毫無私隱可言，我站在外面，能看到躺在左邊上層的老伯在看雜誌，封面是一個穿著三點式的年輕女子；中間下層的大媽在用左手摳著右腳，然後又將左手放進嘴裡咬……

那時房間裡只剩左邊下層的籠屋，本來我是覺得睡在下層，不用爬來爬去不錯，直到有次上層的老伯病了，在晚上不停吐，吐到嘔吐物沿著鐵板間的縫隙滴下來，我醒來後臉啊、衣服啊、還有枕邊的手機上都是嘔吐物，我就搬了出去。住在棺材房雖然不比籠屋強多少，而且月租還要貴八百元，但起碼隔聲隔水什麼的一定好些，而且有一點私隱。

「嘔，我打死也不會搬回籠屋裡。」那鬼地方根本不是給人住的。

「哈哈，怕打飛機被人發現？」俊哥看著我，放聲大笑。

「滾，才不是呢。」我臉熱起來了，把頭擰去另一面。

俊哥又提起這事了，說起來那是我搬進了籠屋大概一個月左右，那裡沒私隱嘛，想做什麼都被別人看個光。那時我正是血氣方剛的年齡，一個月沒解決實在是煎熬，於是就在某一日晚上，我以為其他人都睡著，就悄悄打起來。當時床跟著我的節奏在搖，不過我已經顧不上那麼多了，等解決後才知道其他人都發現了，「阿偉，小心腎虧喔。」一個老女人大聲說，打破了沈默，然後其他人也忍不住了，肆無忌憚地在黑暗裡笑了出來。

後來俊哥告訴我，想解決就到街上的公廁去，他都是這樣的，從未被人發現過。

「俊哥，你說那個還是人來的嗎？」馬路對面有個老人走過，他沒穿上衣，風吹過的時候就會打冷震。他的皮膚像化掉的蠟燭向下垂，肋骨能透過一層薄皮清晰地看出來。他幾乎是九十度彎腰緩慢地移動著，背上撐著一個塞滿東西的垃圾袋，左右手又各拿著一個，是個露宿者。這樣看來，說是三個垃圾袋騎著一個人好像更貼切。

俊哥專注地看著他，等了半天才擠出一句來，「習慣就好。」

我們也沒比他好多少。

「如果是這樣，死了會不會更好？」我沒頭沒腦說了一句。

「陳偉！」俊哥的語氣變重了，我也知道這樣說是不對的。他瞪著我，過了幾秒又軟過來了，嘆了口氣。

俊哥明天還要早起，過了不久就回去睡覺了，臨走前還塞了張五百元給我，「就猜到你最近倒楣了，你就拿去以防萬一吧。」他很堅持要給我，我也知道我爭不過他，糾結了一會就收了。

他就是這樣，自己都還沒顧好，就操心別人。或者他沒意識到，他在的棺材比我的更差。

我繼續走在街上，毫無目的地。街道上只剩下一間七仔還開著，發出幽幽的綠光，裡面的員工已經睡著了。街邊也時不時有盞路燈，不過暖黃色的燈也只能照到路上一小圓圈的範圍，路的兩旁那些小巷，則是陷入了無盡的黑暗。在路上不時就有一兩袋垃圾擱在店門口前，等著垃圾車早上來收走。一隻流浪貓在我不遠處的一個垃圾袋裡找吃，等我走近了它就立刻跑走，跳到停在馬路邊的的士上。馬路邊常常會停著幾輛的士，司機都在裡面睡覺，太累的通常坐在駕駛座就直接睡著了，有些司機則會到後座三人椅上躺下，拿張小被子蓋著才睡。

來到一個轉角口，我聽到前面傳來一堆吵雜聲，於是我過了馬路，站在對面看他們。那邊十多個人都是小混混，他們穿著校服，不過特意把領口向上翻，不扣好鈕子讓裡面的內衣露出來，有些染了頭，紫色啊、金色啊、白色啊，可能是在學日本動漫頭吧。我看著他們，想起十五六歲的自己。

中學的時候我在一間排名幾乎是最後的學校就讀，身邊都是標準的小混混，我自然也加入了他們。打架逃學是基本，然後到了晚上，大概一點，我們會到學校附近的公園聚集，每晚也會有些學長領頭，帶著我們去四處搗亂。

學長站在椅子上，總喜歡比我們站得高，可能是有喜歡看頭油或頭皮屑的癖好，「我們今日繼續，玩到早上！」每句都加上粗口，是小混混的基本守則。不過我倒是沒這樣做，我不喜歡說粗口。

我們一群人就由學長領頭，在街上走著「流氓步」。所謂「流氓步」就是走路時會大幅度甩手，腳分得很開大步走，好像整條路都是我們的。那時我覺得很酷，稱之為「流氓步」，現在看來，像翠丸剛開過刀的走法。

現在想起來，覺得好無謂，每晚就在遊街。我記得只有一次，算是令我印象蠻深刻的。

那天好像是聖誕節，我們來到了中環碼頭看燈飾。對我來說，看燈飾這活動挺新奇，因為在我們那區，白天雖然是很有聖誕氣氛，那些街邊小店都擺著些從淘寶淘回來的聖誕樹、聖誕掛飾在賣，不過一到晚上，所有店都關門了，就跟平時一樣，又是一條昏暗的街。

不過中環，那個跟我們處在同一時代的中環，晚上是閃閃發亮的。

我們來到那個什麼皇后廣場，一個高高的聖誕樹放了在那裏，那聖誕樹可厲害了，有六七個我那麼高。上面繞著很多串燈，又心型又圓形，而且還會變色。就這樣開一晚上，大概已經比我一年的用電量要多。

中環碼頭那邊，高樓上都掛著聖誕老人、聖誕樹的燈飾，有些更厲害的會掛英文字，我都看不懂。聽說碼頭邊每晚還會有段時間，有鐳射光從那些高樓上射出來，播著音樂讓鐳射燈晃來晃去，取悅著有錢人。

有時我會覺得，我們跟中環不是在同一個時代。於是我就在想，究竟是中環處在未來，還是我們停在過去？

你老豆老母都不理你喔。有次我跟俊哥無聊提起我做小混混的那段時光，他就隨口答了一句。當時我只糊弄了過去，關於我爸媽，其實也沒什麼好說。以前我有點討厭他們，不過並不是他們對我做了什麼，就算三個人共用十平方米的空間，我們一家也是很和平的。我阿爸做保安，阿媽是偷渡落來香港的，連身份證都無，就別說工作了。

一家人要做到和平共處的秘訣，就是少相處。我爸做保安是返夜更，我出門的時候他回家，我

回家的時候他出門，假日我倆偶爾會同時在家，不過他睡他的覺，我打我的機；至於我媽，滿嘴鄉下話我是聽不懂的，雖然她整天在家，但我們語言不通，很少說話。

我們都沒怎麼相處，自然是沒人管我。十七歲那年我說要退學，要搬出家，我媽聽不懂，我爸只說了一句，那你別餓死喔。我爸對我的要求就是別餓死，對自己的要求也是別餓死，我當時一直很討厭他這種態度，看不起他，看著我爸就想著，窮人就是這樣的了，窮人都是活該的。

搬出家後，我徹底自由了。多年後回憶起，我總會看不起當年的自己。

我一路向海邊走，海邊大概很大風吧，我現在距離海邊還有一大段路，風已經吹得猛。路的一旁有個大媽，把街上的垃圾桶都一個個揭開，翻找著垃圾，應該是想撿些值錢玩意變賣。大媽就這樣把垃圾倒滿一地，加上風一直吹，垃圾就滿街飛。我穿著拖鞋，剛就差點踩到一塊碎玻璃，有夠危險。

記得有段時間，俊哥急需錢幫弟弟交藥費，除了每日做三份工外，他也會在深夜出來翻找垃圾桶，希望能找到些值錢的東西，我也會下來幫忙。不過當然，俊哥是個老實人，不會像那大媽一樣把垃圾翻到滿地都是，垃圾掉到地上他會立即撿起來，甚至是路人隨手扔到地上的垃圾，他也會撿回垃圾桶裡。那陣子的街道特別清潔。

我是察覺到的，俊哥這樣賺不了錢。全世界都在互相搶錢，老實人就只有被搶的份。話雖如此，可能是受俊哥影響，又或者是細膽，我也是老老實實賺錢的。

第一份工我記得很清楚，是俊哥很辛苦幫我找回來的工，就是到一家酒樓幫手洗碗。雖說是幫手洗碗，但基本上也不是我洗，我是負責把碗推進高溫蒸。那時是八月，每天都三四十度，我整天待在高溫蒸旁，好似自己都進了蒸爐裡，好熱好暈。我做了一個多月就沒做了。

「你就是不肯挨。」俊哥有點氣憤，那天都在罵我。不過過了幾天，又幫我找了另一份工。

第二份工我記得是做時裝店裡的推銷員，時裝店是在尖沙嘴，人很多。組長同我們說，見到大陸客要好好招待，他們通常會直接打包十幾對鞋。那陣子有好多大陸人落來香港，每日一半以上的客人都是大陸的。我見過最誇張的，那天十九二十度，有一位大陸大媽，穿著一個紅色皮草圍巾配著一個不知道是不是真貨的愛馬仕手袋，旁邊的女兒穿了一件鮮紅色長裙加一個紅色手袋，挑了半小時，女兒拿了六七對鞋，母親拿了十多件衣服加三對高跟鞋，拿出銀行卡一刷就離開了。她們這一買，是我兩個月的薪水。

我常常換工作，一年大概換十次，到現在大概就換了百多份吧，香港叫這種做「炒散工」。俊哥跟我說炒散工是沒前途的，散工就像安全套一樣，用完就扔，而且沒勞工福利、花紅什麼的。其實我覺得沒差，俊哥做了二十年長工也是住在籠屋裡，大概做一輩子也不會有屬於自己的樓。其實香港很多人也是這樣，打了一輩子工，想買層樓養隻狗都不行。

就上幾個星期，我在街上見到一間公司請文員，不知道為什麼一時興起就去了面試，然後在面試中稀裏糊塗地通過了。我同老闆講我沒讀過大學，成績差，老闆說他沒讀過大學，要賺錢是不用讀書的。本來我以為文員是整天坐在位置上打字的，不過不知道是不是我新入職，我整天的工作就是打雜。幫老闆同事做跑腿、影印文件、端茶倒水、收快遞，一天下來連坐一下的空閒也沒有。不過我沒有抱怨，這份工是我做過的百多份工作裡薪水最好的一份。

收工回到棺材，躺在那個連腳都伸不直的空間，我心想著做文員半年左右大概就能租間鐵皮屋來住，鐵皮屋裡有窗，可以看到外面的世界。俊哥知道後也替我開心，那日請了我吃大家樂五十六元的鐵板餐，這個餐很特別，是用一個黑不溜倣的盤子裝著雞排，還有些菜和意粉。俊哥幫我把醬汁淋在雞排上，一淋，黑不溜倣的盤子就發出咋咋咋的聲音，嚇了我一下。等咋完後，我看到俊哥用右手拿刀把雞肉切開，然後左手拿叉將雞肉叉起，再順著叉子的側邊切下一塊肉送入口中，我便模仿了起來。吃到一半我的手有點累，就把手擱在那個黑不溜倣的盤子上休息一下，怎知那黑

不溜倣的盤子很燙，我一碰到就辣到我即刻抽回手。坐在旁邊桌的小孩見到後大笑了起來，俊哥看到後壓低聲叫我小心點，別搞到好像是第一次吃鐵板餐似的，不過其實我很想跟他講，我還真是第一次兩隻手都拿著餐具在吃東西。

鐵板餐很好吃，我很喜歡。等我做文員久一點存多點錢，一定要天天來吃鐵板餐，當時我是這樣想的。

在前幾日，公司倒閉了。老闆說在香港創業只有1%的成功率，倒閉很正常，又跟我說我還年輕，還有機會的。老闆說的話我聽不懂，我不知道他口中所說的機會是什麼。那天我中午就回了家，老闆很好人發了我一個月的工資，我拿了一點去買了瓶可樂。回到家後房東不在，我去把窗簾開了，看著天看了半天也沒看出什麼來，就回到棺材房裡。我縮著腿安靜的躺著，旁邊房裡有幾個老伯在討論今天輪到誰洗澡（房東限制我們一天只能有兩個人洗澡）。跟籠屋一樣，棺材房在十平方米就建了八個，所以我每三日才能洗一次澡。

有句話叫做累成狗，感覺我現在就是那個狀態，於是我坐起來翻找著床邊的雜物，想找塊鏡子看看我那狗樣。我把東西都翻了一遍，還是沒能找到一塊鏡子。突然想起那對在時裝店遇到的母女，如果她們家有養狗的話，那狗屋子應該也比我這棺材大。

機會？咩嚟㗎？食得㗎？

走著走著，我已經不清楚自己的位置了，這裡夜晚的街道都是一個樣子的。在不遠處，有一個商舖還亮著燈，招牌散發著又紅又紫的燈光，是這一帶有名的夜總會。我總覺得這夜總會無論裝修、設計、氣氛都給人一種九十年代的味道，而且的確這店是在九十年代開張的。我從來沒進過這裡，一來貴，二來我不夠膽。

不過今天，我揉了揉褲袋裡的五百元，想起那個比狗竇還要小的棺材，我心一橫就走了進去。

走進夜總會，大堂一片金色，看著有點刺眼。中間放了一輛古董車，不知道還能不能開得動，

古董車反著光，一直照著我的眼睛，如果把它開到路上應該很危險。

再往裡面進有道門，兩個西裝佬站在兩邊幫我開門了。裡面很吵，大家都站起來扭動身體，最裡面有個台，一名女子在抓著台上的鋼管跳舞。

我站得很遠，只能大約看到台上的女子在鋼管上轉來轉去。背景音樂很吵，到處站著人很擠，我努力走近台的那邊，在角落找了個位置坐下，總算能看清台上的表演。

紫色強光打在台上女人身上，隨著她移動。而台下漆黑一片，前排的人目光都被她所吸引。女子穿著一條紅色緊身短裙，再披上一件輕紗，眼神銳利的看著前方，似是籠裡被困的一隻野獸。她左腳和左手繞著鋼管，然後把右腳抬起，轉了幾圈，很是性感。

這時背景音樂轉了，台上也變成白色強光打在女子身上，女子的舞蹈變溫柔了。這首歌很好聽，我很喜歡。我的專注力從女子身上移到那首歌，我閉上眼，聽著歌詞：

「我將要從水晶吊燈上盪下來，從水晶吊燈上；

我要活得姿意放縱，像明天就是末日到來，

像明日根本不存在……」

夜總會，又是一個與世界處於不同時空的地方。脫下衣服，所有人都是一樣的東西。

我第一次感到如此輕鬆。

就在我椅子剛坐暖的時候，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是個服務員，後面站著一名女孩，看那女孩應該還沒成年。

「您好先生。」他向我四十五度鞠躬，然後用手指著後面的女孩，「16歲，經驗豐富，口技勁過東莞技師，一晚三千，可以帶出街，如何？」他純熟地講。

我愣住了，媽的現在都是直接問的嗎，我人生第一次遇到過，還沒反應過來。

站在服務員後面的女孩正靦腆地笑，看著我的眼睛。

「先生，您覺得如何？」服務員再問。

我其實不知道東莞是什麼，地方名？東莞技師又是做什麼的？我一頭霧水，從錢包裡拿出五百元。

「是三千元，先生。」

我看著服務員，小聲說「我只有五百元。」

之後就沒有之後了，我被服務員趕出了夜總會。服務員看著我手上的五百，很大聲地噴了聲，一把把我的五百元搶走，放到褲袋裡，就叫保安把我抬走。

「五百元都來夜總會，死窮鬼！」他在門外對我大喊，無人的街道上好像有點回音。

欸，倒是把五百元還給我啊。

門緊緊閉上了，沒辦法，我只能衝著夜總會舉個中指，然後就繼續瞎走。

這區並不大，我轉了幾個彎後就來到了海邊。海邊果然很大風，耳邊很大聲的呼呼聲，衣服也被吹到貼實我的身體，我低頭看可以見到自己肋骨的形狀。

聽電視說，政府在這附近起了個音樂噴水池，說想要吸引遊客。於是我沿著海邊走，想看看那噴水池的壯觀。走了一圈，這裡只有一個噴水池，是眼前這個沒錯了。我大概數了數，有十多支水柱，可能是深夜的緣故，它們都只噴著弱弱的水出來，感覺老人家尿一個都比這些水柱有力。而且有幾個出水位已經沒水出了，被欄杆欄著。

沒記錯的話政府說這個噴水池用了半億起，半億即是有多個零我都數不清了，只知道我再用上一百年都一定未賺到半億。大家看到這個半億噴水池都在笑，笑了一個月就沒笑了。我想，大家一定是習慣了，在香港很多事都要習慣，大家都要習慣這一切——被迫習慣。

感覺天越來越黑，我倚在欄桿邊，看著無人

的海。

對岸不同高樓建築，在散發著各自的色彩。原來不只是聖誕節才有燈飾，那邊是時刻都在閃耀著，一個離我很遠的世界。那邊的海也融入了不同色彩，像一條條脈絡一直瀰漫開來，直到到我這邊才變得黑漆一片，似是無底深淵。感覺有點喘不過氣來，我似個瘋子般對著對岸大喊了聲，喊完，世界又靜了下來，我的聲音被那無底深淵吞嚥了。

我看看我身後，一堆一堆等著被拆的工廠，黑不溜湫的一片，比晚上天空還他媽的黑。我又想起我住在那個棺材裡，晚上為了省電費我都不怎樣開燈，將人塞入去後就是這樣的黑不溜湫。我好似明白啦，這裡就是一個巨大的棺材。

我的腳發軟，一下子就坐到地上了，說起來已經四日沒吃東西，不過也罷，想吃都沒錢了。於是我繼續看著對岸，對岸真的好美，我自言自語著。再望轉頭，盡是舊式唐樓同等待被拆的舊工廠。我又看回對岸，終於想到答案了，我們這裡是過去，海的對岸是未來，過去追不上未來，是再自然不過的。

我閉著眼享受海風，就在那不久，身後傳來一陣腳步聲。

「不妙！」我立即屏住了呼吸，心跳也好像隨之停頓了一下，「難道是警察？我可沒帶身份證。」我繼續閉著眼，假裝聽不見。

那腳步聲越來越大，最後，我感覺到他就停在我跟前，一動不動。等了大概一分鐘，我慢慢地睜開眼睛，出乎意料地，是個約莫十歲的男孩。

男孩兩手抓著欄杆，把頭伸出去看著下方黑漆的海，他大概是沒看到我，一眼也沒看向我這邊。

「拜拜，爺爺。」我聽到他輕聲地說。

一下子，我陷入了回憶。在我十歲那年，好像是端午節，爸媽帶著我去探爺爺。爺爺是住在一棟唐樓天台上建的鐵皮屋，那邊沒有電梯，我們要踩樓梯到頂樓，超累。到達頂樓後，阿爸敲門，敲了五分鐘也沒人理。那天天氣很熱，站了五分鐘我

的頭頂已經被曬到很燙手，我知道裡面會更熱，所以在心中希望著爺爺遲點開門。不過站在外面，我漸漸聞到一股臭味，阿爸也好像聞到，突然想到什麼似的，開始猛地撞門。鐵皮屋的門並不結實，阿爸撞了幾分鐘門，一開門，我就感受到那股臭味更濃烈，好像撲到了我身上來。走進去，我看到爺爺躺在了床上，阿爸叫了他幾聲他都沒應。我走上前，阿爸本想攔著我不過我避開了，來到爺爺床邊。那一幕我記得很清楚，爺爺躺在床上沒蓋被子，能看到他的身體已經完全融化，跟床褥黏在一起，爺爺死了，已經死了不知多久，現在才被我們發現。

當時我只覺得爺爺像一顆溶掉的巧克力，於是我就指著爺爺，大聲說：「阿爸阿媽你看，爺爺變成了溶掉的巧克力，變成發臭的巧克力了。」

那天阿爸阿媽叫我自己回家，在家裡等他們，不過等到午夜，他們還沒回家。

於是我離開了家，來到海邊，其實我是知道發生了什麼事的，我再也見不到爺爺了，我看向黑色一片的海，覺得是海把爺爺吞掉的，於是就對著海跟爺爺道別。

男孩看著海邊過了一段時間，好像看到了什麼，就往不遠處跑去，我看向後面，果然是去了盪鞦韆。

爺爺死後，我從來沒哭過，阿爸阿媽以為我是不知道發生什麼事了，但其實不是。爺爺死後每天我都來到海邊盪鞦韆，我不准自己哭，那是爺爺告訴我的，男人老狗不准哭，要反抗。

反抗這個詞爺爺常常掛在嘴邊，記得有好幾年，阿爸阿媽可能懶得管我把我放在了爺爺家，爺爺就天天帶我到海邊來，指著對岸最高的大廈，跟我說你要反抗，以後打贏所有人，然後搬到那裏去。

爺爺喜歡等海邊沒什麼人的時候向對岸舉起中指，大大聲將對面的人十八代祖宗都問候一遍。我常常看不過眼叫爺爺小聲點，爺爺就說對岸的人永遠都不會看過來我們這邊，而且我們隔這麼遠，他們不會聽到的。沒錯，這是個隔音功能好到靠北的棺材。

男孩盪鞦韆越盪越高，我都有點擔心他會不會掉下來了，站了起來走去他那邊。

我記得爺爺不喜歡我爸，常常叫我不像你爸一樣，能吃飽就安心，你要反抗，人就是為了反抗而活的。他也看不起學校，說那是訓練奴隸的地方。爺爺什麼都看不過眼，天天喊著要反抗。

「你同你爺爺好似啊。」有一日阿爸這樣跟我說。好像是那天我笑阿爸賺錢只求吃飽，然後阿爸這樣說。當時我沒有放在心裡，我回了我爸一句「幸好不是似你。」

過了幾天後我就自己搬出來住，當時我心裡想的就是要反抗。

我來到男孩旁，想抓住鞦韆不要讓他繼續盪了，不過一抓，才發現鞦韆根本沒動過。

我覺得有點可惜，如果可以，我想捏住男孩的脖子將他殺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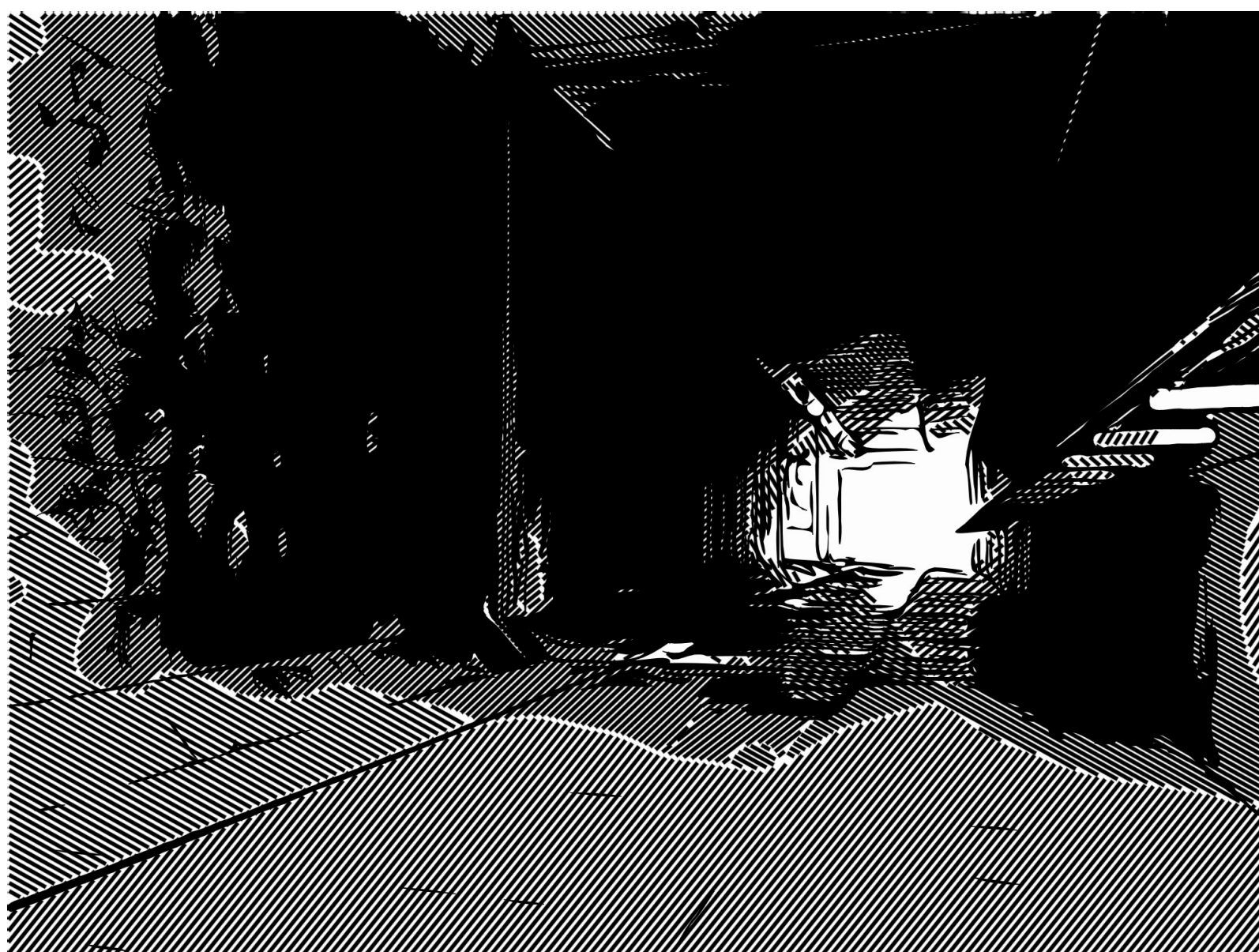
走回海邊，看著那沒底的海，我跨過了欄海風還是很猛，好似是想將我推回岸邊，我閉上眼，耳邊的風在呼呼地叫，我感覺自己正一點點掉下去，就讓一切都被吞噬掉吧。

突然，身後有隻狗在吠，不知為何我即刻就抓回欄杆，回頭望向那狗。是一隻黑狗，兩隻耳仔吊在兩側好似已經再沒力氣抬起了，它的身體瘦

到可以見到它的肋骨，大概是隻流浪狗吧。我看向它，現在它又不吠了，可能在等我給東西吃，很可惜它找錯人了，我揮了揮手示意它走開，但它一動不動。我才不要死在隻狗面前，見它不走，我都站直了抓緊欄杆，死死瞪著它瞪到它為止。我們就一人一狗在互瞪了十分鐘，我瞪到出神了有一瞬間竟將狗看成自己，就在我不為意時天已經漸漸亮了。

這時有線光照了過來，我望過去見到不遠處有個人拿著電筒行過來，大概是公園保安。他媽的保安好似發現了我，總之步伐越來越快在行過來。我再望一眼前面隻狗已經跑開了，我在心中不停罵娘，在保安走到來之前翻過欄杆回到地面，然後撒腿就跑。日他大爺的。

之後發生了什麼我記不清了，總之一路狂奔然後又返到棺材去。好累，我全身痠痛，半躺在棺材裡直勾勾瞪著我那好多腳毛的兩條腿。說不上是什麼感覺，我放空了好長一段時間。坐到有點腰疼，打算伸展一下，就將身子向下滑，調整下姿勢。但還沒把肩膀放平腳就撞到了底下的牆，差點忘了這裡不能躺平。這一撞我好像想到了什麼了，感覺自己以前真搞笑，或者根本就沒什麼所謂的錯亂，其實住在棺材裡的是活人，或死人或東西，根本就不重要——沒人在乎。



# 獨白

文•林宗毅



「我時常空想我將寫出幾本離經叛道的長篇然後退休，但同時我也覺得社會風氣沒有開放到敢出版我寫的書。最後我什麼都不想寫了，變成一個想做又怕做白工的廢人。」

「什麼？你說真正的藝術家會不顧世人眼光、不計利益得失地拼命創作？你文青語錄看多了吧。人類從未不帶目的做事。若真有藝術家講這種浪漫話，那他鐵定靠藝術撈了不少。總之我變懶了，也變得不那麼想改變他人想法了。在現在安逸的日子裡，如果沒人能向我保證出書會賺，或者成名，那我只會愛寫不寫地混下去。」

也許其他作家會反駁我，說創作本身就是目的。好吧，也許對他們來說是那樣，但對我不是。文章是線性的而非複調，與音樂不同，它的組合相對簡單，亦無需藉演奏者來實現。它在腦中流動的當下便已形成，其後的組織只是雕蟲小技。小說家看小說的理由只有一個，那就是看別人怎麼寫的；就算不看，他們自己也早就知道要寫什麼了。因此，與其說文章形式吸引人，倒不如說是思想吸引人。我本身已然自足完滿，找不到寫作的理由。我就是文學的父親，所以不需要文學，但你們需要，只是你們不知道。寫作是很辛苦的，貿然掏出自身肝膽獻給聽不懂話的世人，完全是便宜了他們。」

「你說我失去了曾經的熱忱？有過熱忱當然美好，但失去熱忱也是必然。我只是放棄那些高大上的理想，用更正常的觀點來生活而已。現在，就算有人求我寫，我也不寫了，除非他拿著錢找我。如果我一篇文章具有能讓你少繞幾年遠路的力量，憑什麼要我無償奉獻它？」

「有沒有可能我在無涉現實利益的情況下重新用力寫作？其實有種可能。那就是我遭到羞辱，很嚴重的羞辱，這種來自物質世界的羞辱必須得嚴重到使我重拾埋藏多年的血性，令我甘願不求任何保證而與歷史上最傑出的人們一較長短。肄業至今，就某種程度而言，我一直在等待這種羞辱，卻遲遲等不到。或者說，並不是沒有，而是我俯視了它們。活人當然不至於在我父母面前講些惡毒的話，於是我找上網路，嘗試讓那些對我這個職業最刻薄的評語往心裡去。當下眼看就快成功了，去上個廁所一回來頓時又覺得那些人全是眼界狹隘的蚊蚋，套句火雲邪神的話：這些廢物根本不值得我出手。於是可悲地，我又不想寫了。」

有時我羨慕那些能被羞辱的人，因為他們至少有弱點，因而能以補強弱點為目標活著。我當然也活著，但我的活已不同於他們的活。我歷經大患而歸，是超越了自殺而活著的。你們也許很難理解吧，因為你們四周都是人，且你們按照眾人的意志流動在世間，像在方舟上一樣安全。而我雖有先進的思想，卻因不願與社會衝突而自絕於社會；仰觀宇宙之大、俯察品類之盛，完全是詛咒——最美善的藝術已盡在胸中，人世的鬧劇卻仍上演不休。生者不能為吾師，死者不再能渡我。這裡沒有活的價值，想死卻又沒勇氣。你們可能沒有過這種經驗吧。這種感覺一旦有了就不可逆，它的一刻如一世一樣長。不是人情義理的問

題，是獨自在曠野面對一輪明月時應如何作為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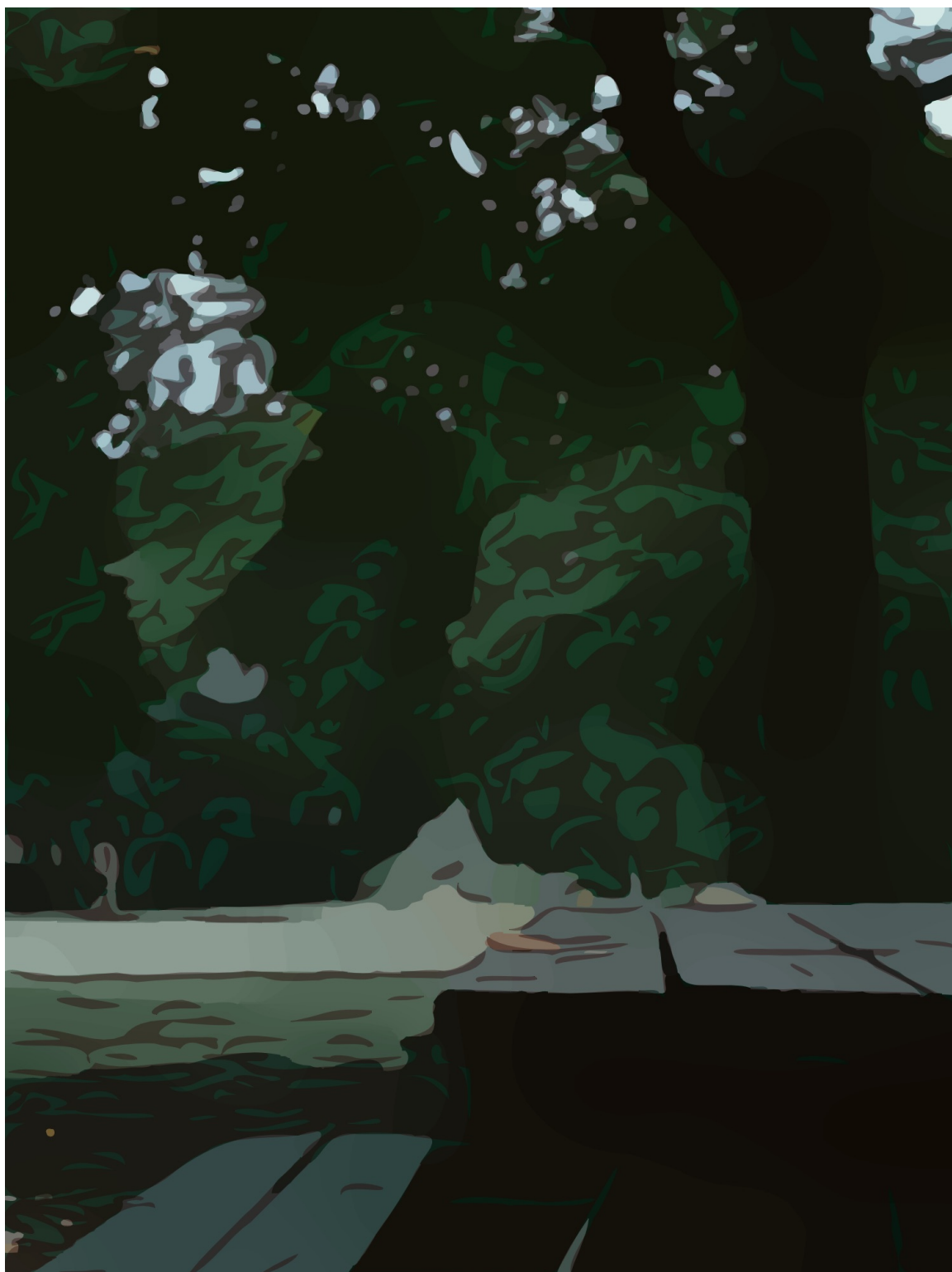
為此我冥思苦索。讀書是沒有用的，因為我的哲學並非建立在紙張上，而是鑄刻在血肉裡。我向知識低落的老叟請教，向懵懂的孩童請教，並不斷回顧我過去的生活。終於，我重溫了快樂的秘密。我要活著。出生是偶然，但活著也不虧。雖說為了片刻的幸福得捱過連續的孤寂，但總比死了還賺。過一天算一天，那又怎樣？目標是人想出來的，目標的有無並不影響生命的方向。兒童只顧吃飽睡飽玩，根本沒有終極目標，卻遠比我們快樂。這便是快樂的本源。因此我不要最好的生活，我要最多的生活。我要以唐璜精神活著，把剩下的世界吃乾抹淨。現在，你知道我為什麼要當個保全了。我貪圖的資產不是金錢，而是時間。我是一個沒有抱負、為活著而活著的人，是一個先於眾人而死又先於眾人而生的人。」

「我一開始說的離經叛道是什麼？好吧。人類沉醉於詼諧與幻想，負罪於變態與瘋狂，最終調和於夢。但其實這些都沒什麼差別。禽獸的世界不存在強姦與殺害，只有交配與獵食。沒有箝制，變態和瘋狂也就無以為據。但也因為它們只是按本能活著，所以少有起伏，就像植物生長、石頭風化那般。而人雖得忍受無盡的壓迫，卻能從中提煉最高的快樂。人的快樂，來自於突破規矩卻無可厚非，背德卻不觸法。人一生發展這所有奇技淫巧，全是為了繞開群體的責難而放蕩。可是，當詼諧和幻想連最基本的發洩都不被允許時，就會變質為變態和瘋狂。封建時代，這種心理扭曲或可藉由革命和戰爭發洩；但在個人主義蓬勃的自由年代，這些東西便只能是自身的業障了。然而請不要誤會了變質的含義——變態行為和發狂一樣是為了欲望的滿足，它們是人經長期壓抑後所採取的報復表現；普通的快樂已無法取悅那些瘋子，他們於是轉向更偏狹的發洩。由此看來，夢中殺人、酒後亂性並非壞事，而是為壓抑的表面生活提供了內面的出口。

而醫生呢？他們將自然形成的情緒塑造成一個重大的敵人，並過分強調，彷彿古代的魔鬼改名叫精神病繼續附在人身上那樣。我就見過這樣一個女人，總是宣稱自己有7、8種精神疾病——被7、8隻魔鬼附身——但長期服藥——醫生的驅魔法器——卻不見好。在我看來，她的醫生和她都一樣，一個在窗明几淨的診間讀死書，一個在錦衣玉食的環繞下坐等天使治癒。對人和社會的關係缺乏體認，對快樂的原理一無所知，所以只知道從外部破壞，而忽略了從內部瓦解。

你們終將認識到，胡說八道是一門藝術。它讓人類在無力改變物理現實的狀況下，仍能透過心理提出對世界的詮釋。當人提出一套詮釋時，他無疑也創造了一個對自己而言理想的世界。回想你們初學語言時那種任意想像與組合字詞的快樂吧，我們時代的藥已不是宗教或科學，而是無盡的胡說。」

「我話說偏了吧？很抱歉，我只是在為你們說明我的技術在哲學與心理學上的基礎。我最後想說的是，文學，真正的目的只在於建立新的價值體系，掌握轉醜為美的禪機。」



# 掃墓

文•二分

清明回老家掃墓。一路霧氣瀰漫，山藏在霧里，開到近處有黑色的山頂顯現，尖銳的棱角上有幾個細小的樹影，像乳白色天空中顯影的海市蜃樓。

路途中駛過一段很長的峽谷，兩岸山坡上，低矮的樹木被藤蔓覆蓋，隱住樹下繁茂的生態。路邊三角梅開得熱烈，滿枝的玫紅和艷紫，偶有多色品種開出漸變色，從里到外，嫩綠漸變成粉紅，像朵錐形的青果，隨風搖擺時排列緊密的花朵也各自顫動，更顯小巧。

有被遺棄的重型貨車停放在草木間，明黃色的車身在一片花枝間，似樹林的一部分。有幾株黃色小碎花從駕駛座探出頭來，似乎把車輛的遺棄時間拉長了幾百年——植物肆意爬上巨大的人類制造品，展示著自然的力量和包容。路中間站著一只肥鳥，黑尾，扭動著它森綠色的頭頸，父親驚嘆著喊：「大山雞，膽子肥！」

城鎮也被霧氣籠罩著。我們繼續驅車在霧氣中緩慢移動，在某個隱蔽的路口突然轉彎，進入窄小的村道，是城邊的傣寨，沿著小道來到一家小院前，院門口掛著粗糙的藍色鐵牌「帶皮牛肉」。小院賣牛肉米線，院內沒人，喊了幾聲後，豐潤的老板娘搖搖擺擺地從後院跑出來，在黑底紅花的傣裝外套了一件連體圍裙，就匆忙跑進操作臺，扯一坨米線放進紙碗里，一邊抱歉：「疫情防控時期只允許用一次性紙碗噶。」打開湯鍋蓋，在米線上澆了幾勺牛骨湯，有肉香隨著翻湧而出的水蒸汽一起混進了冷風里，「也不讓堂食，平時只能打包帶走。」最後用帶皮牛肉蓋住整個碗口，把米線遞給了我，濃香鉆進鼻孔里在腹中翻滾成饑餓感。她躲在取餐口內，指著後院小聲說：「妹，放完佐料，你們就躲在那個大屋子里面吃噶，不要給人家看見。」打完米線，她自己也擡了一碗，坐到大門口吃了起來，大概是想掩護屋里吃飯的客人。

解決午飯後，繼續驅車進墳山。山里瀰漫著雨後的泥腥味，擡出祭祀用品，一步步穿過別家的墳冢，路過一片落花，橘褐色的花朵被踩進黑泥里，發出糯米般的清香，剛落下的花朵露出亮黃色的花芯，像土里剛冒出一群蘑菇，用軟件識別是雲南石梓。姑媽撿了一截濕潤的枯枝興奮地遞到我面前：「沒見過吧。」枝上粘著大大小小的棕色圓點，像屎殼郎的行李中轉站，細看才能認出那是新發的木耳。

爺爺奶奶的墓周，去年栽下的彼岸花活了，翻開密集的枯枝，能看到黑土裡冒出幾縷青郁的長葉。記得家里的彼岸花開在中元節，也是一個與君相逢的時節。父親和姑媽一邊放下手中的東西，一邊熱絡地說：「爸，媽，一家子都回來來看你們了。」像回老家看望老人的日常寒暄。

父親從蛇皮口袋抓出小公雞到墳後祭山神，殺雞，讓鮮血滴在神龕上，然後奉酒，奉茶，奉煙，待祭祀完畢才開始清理墳墓。一鏟子從地上掀起厚厚一片落葉，露出濕漉漉的水泥地面，姑媽從水泥臺旁的香樟樹上扒下一堆枯藤。香樟是父親十幾年前種的，那時爺爺剛去世，每年清明，祭奠完先人後，一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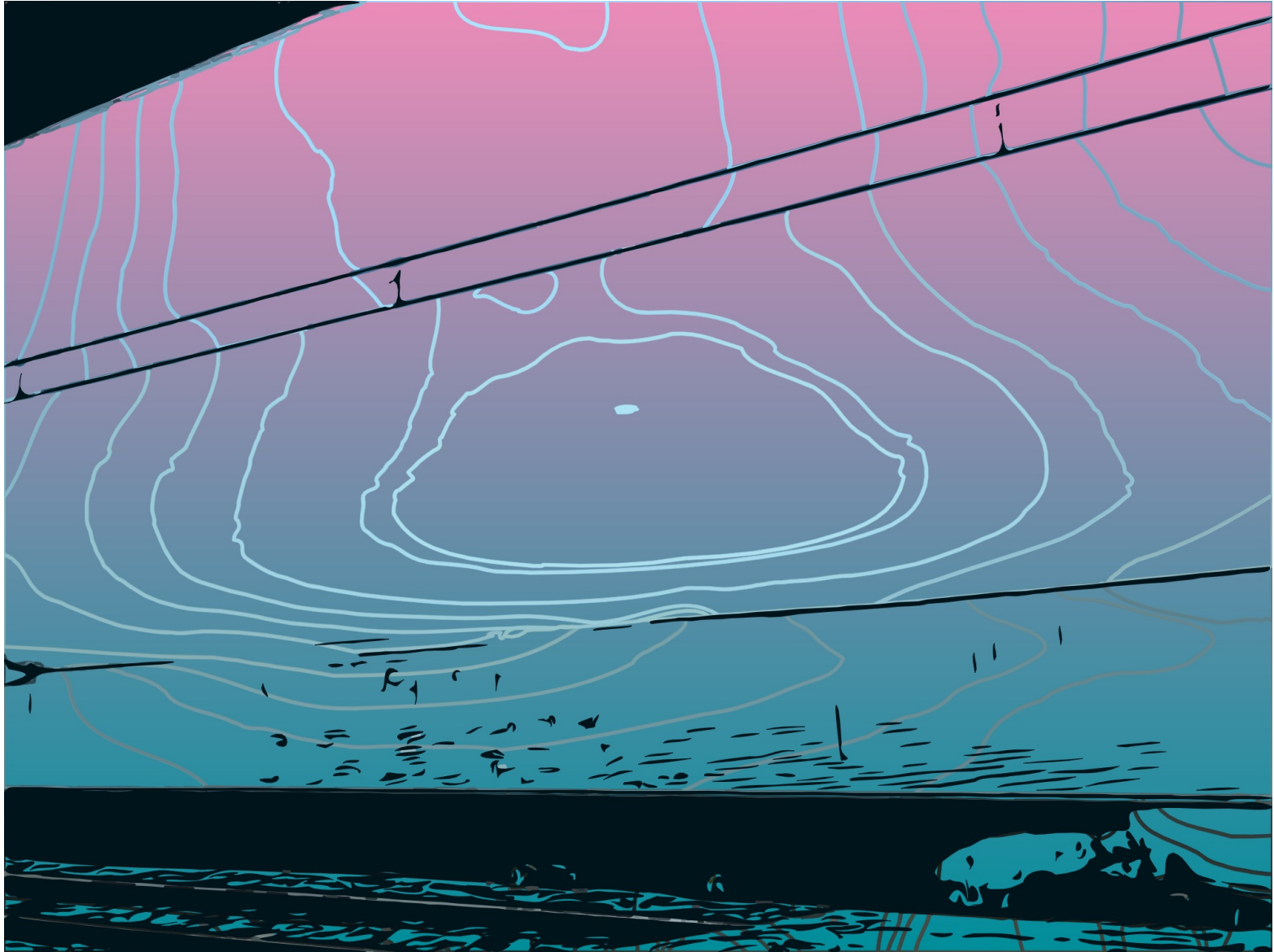
要在墳前陪逝去的人一起吃一頓飯，若用人類學的話語來說，便是「人鬼共食」，是比過年還要齊整的團圓飯，逝去的先人才是大家庭的核心。小時候很羨慕其他人家墓前砌得幹淨利落的石桌石凳，再用磚石把墳前墳後都圍成一個小院，清明掃墓就像在後院做飯，熱鬧又不狼狽。父親種香樟也是為了方便清明祭奠，每年清明若不下雨，便是艷陽高照，等香樟開枝散葉便能遮陽擋雨。

轉到墳後和雜草奮鬥，父親的朋友穿過墳地走過來，在茂盛的雜草間移動著圓潤的身體，聲音洪亮打著招呼：「回來到了噯，要是不回來，老倆個在地下會咒你們呢：一場小死丫子。」然後加入掃墓行列。清明掃墓可以互相串門，像日常到朋友家做客，幫忙打掃，做飯，收拾，最後上香，一般人家都希望掃墓的人越多越好，意味著家族繁茂，也是給先人的「面」。

拔著根莖頑固的雜草，聽大人們聊著家里的閑事，哪位弟弟出息了，哪家小孩不成器了，腦子閃現著閑聊中某位叔叔或嬸嬸的模樣，然後驚嘆人生際遇。迅速清掃完墓後，擺祭品，填墳頭，代未到的家人磕頭上香，再在墓周插滿線香，被落葉圍繞的墳冢瞬間有了人氣，煙霧縹緲。

臨走時，回望了一眼，白煙里的墳墓整潔，潮濕的樹木清香里混雜著煙火和土香味，有人問我：「覺不覺你奶奶的墳頭沒爺爺的那麼漂亮，上面土堆不夠尖。」沒等我回答，一個聲音回應到：「新墳，再過幾年，每年多來填幾捧土就漂亮了。」車駛出墳山，在出口處有一個藍色指示牌，用白字寫著「芒x公墓」，看著自帶肅穆的文字心里生出暖意，像在異鄉看到家鄉的名字，它意味著親人、團聚和某種確定的歸屬感，一如墓旁石梓花的糯米香。

2022年4月1日於雲南.耿馬



# 一個美好的名字

文•忍星

我上網看了  
十幾遍的名字，板上釘釘的鑿痕  
血清一般純粹，不含雜質。  
你整個人在雲端  
誕生 不用再在深淵裡  
孵尋常日子

雖然僅是兩、三排標兵  
那個名字，卻是首領  
統領整個溽暑後的，爽快清涼。

等待揭曉的時光總是焦急  
那一陣子，名字晃悠悠的  
不知飄往何方 落地生根  
天龍國?國境之南?或是後山花園?  
跟你的夢境一樣 龐大瑰麗  
名字落到哪兒都要入土，隨遇而安。

即使戴著口罩遮掩  
喜悅，像病毒一般  
到處傳播，無所不在。  
所有認識、不認識的  
都被那個名字感染  
不具名的快樂

把我們全部的擔憂都隔離起來吧!

在雲端的我們  
相聚，上課，開會，運動以及  
深情脈脈地  
彼此告白。



# 花

文•陳子琳



對生活剩下的積極，在斷網那一瞬間，下意識重新連線。

高中，深深地認了一個人，便徹徹底底燃燒生命，來不及提起勇氣便已耗盡，剩下這幾年，餘燼猶存，一直在這了。每每想打出更多字句，卻步步受困，困在眉眼之間，文字化為淚水。淚水昇華，接下來的日子裡，伴著呼吸。畢業後，去新的環境裡巡演，也曾回她面前排練，為重生舉辦慶典，是瀟灑嗎？是狼狽。最後日記裡寫「自尊與自由的追趕，成全一個人，氣質生變，甚有那麼些惹人厭，終將拾回自信與尊嚴，向人們證明，何謂深刻與美好，無憾。」如今禁不住想了幾遍，這，終歸是一句告白：「成全妳，是我的尊嚴。」

人們心裡的回憶往往有其深色地帶，無聲地滲透在生命裡，眼瞳閃爍間或能臆測些許端倪。那時候眼裡只有一片藍天白雲，鏡子裡也看不見焦慮。

她坐在講台前第一排，我坐在倒數第二排，這是上高中的第一天、第一堂課。班上吵鬧著，因為她和老師一搭一唱了起來，全班笑成一團。看著她的我心想，真是個瘋婆子，三八阿花，自以為好笑。真的一絲笑容也漫不上嘴角。同時，她身邊已圍了一圈男男女女，她應該還看不到我。

知道自己屬於默默地現身的那種人，並不特別害羞，並不表現內向，但總沒法在一群生人面前展露頭角。坐在教室裡，平靜地將同學們看進眼裡，低頭寫寫雜記，她的身段傾刻間浮現，怎麼可以如此自由自在？心生羨慕了起來，所以，是我先認識她的。她則是到了康輔社才與我相認。

一次段考之前我們相識，一場報告之後我們相知。班書心得報告比賽，責任性活動，誰在乎？她被指派擔任班級代表，我得知後大笑，便被她指派，擔任她的伴，緣份之不可靠。同學們忙著慶祝段考結束，我們忙著結束這場荒謬。那天晚上，她邀我回家晚飯，一起完成讀書心得，她的文采好，我打字就好。是被邀進家門，胸口一股暖，緩緩流……電腦桌前竊竊私語，那本班書於我們之間，誰也不會翻一頁。隔天的比賽，她拿著麥克風，站在投影幕前；我操著游標，站在講台後，翻頁。

不需讀書便能完成報告，不需言語便能相視而笑。早就忘了眼前這位，曾是心生羨慕的對象，相近了。無論是班級、社團，她總是在人前大方、活潑，我總是在她身後，結伴同行，相知相惜。漸漸的，我也被人們看見了，逞著勇氣表現幽默，在社團裡帶舞、在班級裡帶團康，心一天一天向著她，好想知道怎麼那樣自信，她說我真上進。聽了一陣高興，突然的稱讚也讓我緊張，怕是虛榮，即使享受。她也會緊張，慢慢的就會好了，後來她告訴我的。

原來，上進是馳騁著好奇心。莘莘學子總以為人只對課業上進，直到我被稱讚「上進」，那是第一個刻在自己身上的優點，還擔心被人誤會。而這兩個字一直放在我心上，在怠慢時會不小心掉下去砸腳。她坐在我右邊，一起上課、一起下課，心向右偏。我喜歡寫字，本子上一坨口語字；她善於作文，習作範例上一篇篇都是她的文章。我的字在學著走路，她的字在學著開路。拿起她的作文，見「巴望」一詞，走在她的文章裡，剛走進我的辭典裡。這是上進的原因：程度落差，必須上進。巴望著她，得追上她。

表演藝術課，我們都珍惜的一段時光。在暑假之前，我們一同報名了台灣大學戲劇學系的暑期營隊。相識了一年，即將被分班，當年的我沒有過想念，不知會想念。一放暑假心裡就期待著營隊，我們說著想念戲劇系，想和現實可以保有一段距離。

那一年LINE出現不久，我不久才知道，是她幫我下載的。當時網路不流行，得有wifi才能連線，手機簡訊還是重點。要錢的信息，一封一封用盡心力，絞盡腦汁斟酌字句，將意念轉譯為七十個字，傳送出去。不巧，那個時期的我，特別懂得怎麼揮霍字句。安溥曾寫道：「去揮霍和珍惜是同一件事情。」字句該是接近真心啊！粗糙地修飾著赤裸，往往修去本義，徒留所飾。那年我們的真心，教人越發心急。

終於，到了營隊集合地點看到她，她第一次見我剪了一頭短髮，都是企盼已久的。一雙眼驚奇盯得我，又害羞又享受的，笑不開雙唇、開心。

「剛才沒認出妳耶！好可愛喔！」「可愛吧！」只感覺到嘴角在笑：「想了很久了！」原是有意忘了自己該說什麼，開口就真的忘了。

她看起來好開心，真開我的心。關於怎麼有自信的煩惱，在她身邊漸漸地淡去了。她不會教我，只稱讚我上進。她的自信狀似很滿，有時在我身邊傾倒一地，我學會幫她一片一片撿起，偷了一點，再還給她。那時候彼此分擔，沒想過依賴會成習慣，我偷走她的信心，其實是她給的，交心。

開學後，我們連教室都分別，不在同一層了，她去了文組，我去了自然組。自然組，是場災難，先聽媽媽的話，還沒聽見自己。分班大風吹，吹散了一些友情，有些吹不散，聚在臉書裡。開始一天一文的流行，把日記（雜記）打上臉書，字句往自己臉上打。在簡訊裡塞近況，在臉書上曬所謂「年少輕狂」。在課與課間，我和她偶爾見上一面，必須一天至少一面。只有自己的時候，幾乎從心裡把整個她想到眼前，真見到人，又只剩心跳。那是第一次聽懂蘇打綠的歌：跳動的世界裡找她的頻率。

處在災難裡，交了一些知己，帶著專屬的自信。年輕是不由自主地橫衝直撞：坐在教室裡痛苦，跑出教室又孤獨，一直努力守護的自信，在物理化學的課堂裡，還是搞丟了。重要的東西不見，沒有辦法上

課，所以低頭，到日記本上找，有時候寫，寫出來還似真似假的。那時候會丟日記，不喜歡那些日子，就丟掉。她問我，不會捨不得嗎？捨不得的不會丟，不小心不見的，要找回來。

那年生日收到一份遲來的大禮，她在自己的生日前兩天才交給我，是一本厚厚的相冊，貼滿我們的回憶。而我給她的生日禮，是一樣的，錯在多寫了一句：「捨不得妳交男友。」

她的微笑只藏在嘴角，雙眼躲著我，不敢幸福。是我瞎了眼，魯莽地微笑劃破沈默，才發現該藏好，維持她的頻率。

巧合，終究是巧合，那麼多不過是被緣分捉弄的人，不小心抓緊幾瞬間，被困在永恆的虛幻裡。生性浪漫的人拿回憶作眼鏡，接下來連路都看不清，日子都踩空了。我們都不知道的事，即使生日之間交托心意，只我，對她上進。

一直能纏住彼此的，熱烈卻劃了一道傷。

自從那天起，日記也走在雲端，人們不會看過雲上的光景，勸我踏實一點。「踏實」「一點」我這樣記著，抓緊感動的一瞬間，在日子中細嚼慢嚥，平淡嚼成遺憾，浪漫嚼成淒美，過眼的風景都隔了一片霧，看不清。升學體制下，漸漸被施加學測壓力，段考一次又一次摧殘僅存的自信，「上進」兩字，從心上掉下許多次，雙腳要砸癱了。最痛苦的時候幾乎沒有知覺，也因為沒有知覺，也分不清是不是最痛苦。

朋友們把我拉回教室裡，但我知道，回不去了，曾惹人笑過的，都不再，沒有辦法快樂。倒是日記越寫越上進，在回憶的深色地帶，決定將門開啟，真有霧。踏出一步也想看清：踏實，只有一個方向，往下。必須墜落，始能踏地。霧中，雲煙成雨，摔成一灘爛泥。摘不下眼鏡的日子，翻著相冊，忘卻時間地活在那裡，或這裡，分不太清。真的，假的，真的，都假的。接下來的自信也是假的，葷素不忌，最低調的出家人。

畢業典禮那天晚上，一罐台啤在手，一笑配一口，把笑容捧在她面前，其他隨著分辨真假的能力一口接一口，連眼淚也乾了。留下一張合照，我搭上她的肩，色調黯淡，匹配氛圍。那時候已懂得小確幸，除此之外的情緒，似乎都不合時宜。那是18歲後第一次的醉，搭著心碎，摘不下眼鏡的我，還在適應一片黑，再次伸出手，即便看不見輪廓，也有朋友伴著我。指考當前，「畢業」只是月曆上的分隔線，卻是長征途中可以好好休息的時機，大家趁著這一刻吐出話來，心裏話要說出來，自己才聽得到。

真正別離高中生活後，試著將宇宙拓展黑洞，全然地感受到個體的孤獨，語言也承不起的浩瀚。心裡

的荒蕪逐漸開天闢地，來到嶄新的時空裡。踏過去感受土壤的厚實鬆軟，起起伏伏，久了才意識到，總有一段路像家，帶我成長的地方，沒理由，走不開，是回憶。我漸漸地拿下眼鏡。心想，自由的人，都是離家出走的遊子？習慣任性地經過，透過窗看看家的樣子，自以為瀟灑地再次走遠，其實始終繞著它。

她總是她，而我，總是她，多希望有那麼一刻，當我有勇氣在她面前伸出雙臂、擁上她，她也能將雙臂輕輕地護著我。即使我受不住地開始落淚，也別鬆開雙手，請護著我。至少像是護住我們，像這裡不只是我。

而我是根本沒那勇氣。一直守在語言背後，是被綁住，出不去。打結的人是自己，幸眼神還能伸出去。精神不斷下陷，沒法要人護著我。

某一天在Youtube上聽到Hello nico的<花>，不由自主的不只是眼淚，眼淚也不再只是感傷，鼓聲實實在在打在心上，一拍一拍振出了心聲。我想再也走不遠了，伴著生命的，能多遠？於是那一年把這張專輯送給她，看見她不再矜持的微笑，依舊沒帶好該說的話：「妳聽過他們嗎？很好聽！」但眼神誠實地攫住她，剩下的交給音樂，身體總是比起嘴巴還要神秘，兼顧通情達理。她說很喜歡聽<花>和<接下來如何>，我回覆說著：「那就好。」

大概是替我喜歡，所以聽起來特別欣慰。我們的對話稍稍前推，不過是「謝謝妳」「不客氣」罷了。有許多喜歡只是一種心疼與不捨，但脆弱的靈魂最擅長看重同情，忘了同情並不帶有主動性的感情。同情是帶有悲憫的，她看到的我在向下墜。

一天晚上搭捷運回家，忽然收到她的訊息：「我快交男友了……」一直以來的擔心，沸騰起來竟像是期待，咽喉一股酸嗆上鼻腔，音場被心室罩上蓋，眼眶蒸出了水。回了一句：「我們好生疏。」幾年來最誠實的一句，死心，踏地。

孤獨的人最懂得浪漫的真實性，又卻步於浪漫的降臨：「一個人的時候，如果妳也不在，就不那麼寂寞了。」因為浪漫只屬於心裡，人們說是走不出去。

某天夜裡她打了通電話，我們聊了一晚、聽她說話：如果有人問誰最了解她，她說：「一定二話不說地回答是妳。」在這裡、接下這一句，已經沒有開心的餘地，哭著心有餘而力不足的情緒，又痛了。切心的時候痛得想將一切斷去，冷靜後又只是揉著傷。終究躲不掉傷害，我們的靈魂相擁，抱得太緊，而她不在當下，只在意識反面。我成了名正言順的當事人，而她是個不出面的受害者。關於加害人，是緣分。

台北的氣候不如以往，冬日豔陽也發燙的。

一些年後她從國外實習回來，而我始終不曾離開台北，彼此的眼界已有差別。

這學期我們一起旁聽幾堂課，先在公館吃一頓午餐，她像隻飛了太久、挨餓的候鳥，說著好開心，語氣墊了一層奔波後的疲憊，我還是心疼了。從羅斯福路騎著腳踏車轉進椰林大道，又能看見一片藍天白雲，風和日麗，久違的天氣。原本還有些冷，出了樹蔭，陽光烘在柏油路上，她也覺得溫暖了。騎在前頭偶爾回顧她的身影，那是一幅風景，她看著我、笑著，背景在前行中不斷模糊而去。

那天下午像是一段電影，當下沒記得，過去就沒了；當下不小心記得，纏著一輩子。

下課後一起走到公車站牌途中，討論著和共同朋友赴約的時間，我說：「就約星期四吧！我們下課後直接過去。」她接著說：「好，反正我們會.....在一起。」後三字語音減弱，語畢後別過頭，我知道該作結：「嗯。」號誌帶表情轉換成綠燈，通行，把那別過頭去的什麼擱著，快走而去。她上了公車後，我一個人才感覺到硬生生的刺。日常生刺，回不去單純的日子，偶爾踩到、痛了幾道疤，想起來也不捨得不痛，只是靠得太近還是害怕，所以隔著一層不捨的距離，留住一種親暱。

那些年的我們還算是個故事，朋友是聽過的，一個人承不起而然，久了也再不說出口了。他們的故事各自有進展，我的故事還找不到起點，何況亮點。精彩的總是音樂、是電影，一旦有走進心裡的故事，主角都沒變，僅只那雙眼的注視能動心。以為只有我最懂她，後來，她也正是能懂我的唯一。聽著<熟悉的荒涼>，若是不甘心於彼此左右，聽著聽著便能滲入其中。

流過那一段光陰，人人的精彩潛伏於網路世界裡，就更沒有人看得到我了。



# 暑氣、茶與雜糧

文•紅

## | 上課與吃 |

星期一早八騎車上山，景物很平淡，都知道他們長什麼樣，頂多對冷空氣有些知覺，但也大多是抱怨；詭異的是這樣的抱怨口是稀鬆平常的，抱怨紅燈太久前車太慢教授無聊教室桌椅畸形廁所怪味城市冰冷人車肉體激情精神冷感地雜交噢台北簡直是鍋壞掉的粥，連這樣隨便都是一大串的抱怨都已經近乎無感，也許沒那麼糟，但時機成熟大一坨超過的屎並不過份。

我偶爾在音樂和電影以及其他所謂藝術中尋找脫離的秘徑，大家都知道桃花源，相比較陶前輩我覺得如果我反覆找，桃花源是永遠都存在的，只是我找到一次就拔一朵桃花來吃，吃完後神采奕奕爽呼呼地回到137.7億歲的宇宙裡，隔一段時間困頓了再回去再找一朵再吃，於是那條桃花小徑上的桃花樹開始變得光禿，而一次次我都必須走得更遠，也必須吃得更多，才能感到滿足。有時暗自慶幸在這個有熊貓外送和Netflix的時代裡還有我這樣對尋找和吃十分講究的人，覺得我大概比其他人挑剔一些，但時間久了也開始困惑：如果桃花吃完了，桃花源還存在嗎？還有菊河源玫瑰河源喇叭河源存在嗎？就算他們存在但我暴飲暴食地吃有一天也總會吃光吧？吃光之後呢？我更理解重視環保的人了，但這代表我要回去喝壞掉的粥嗎好吧也許他們不太糟。

## | 河 |

我家距離大甲溪大概不到一公里，我從沒見過他咆哮，只有一次我和表哥試圖征服他下游那佈滿雜草的乾枯河床，我們帶了彈弓卻找不到合適的石子，柏油路上的石子太黑口脆，河堤上的口太大，只好往河水邊尋去，不巧一陣騷動，撞見一叢黑漆漆的張牙舞爪，就這麼被五六七八隻狗吠的，都喘不過氣來，我們逃是為了狗兒們的聲響和那存在於想像之中的森森爪牙，而大甲溪在一旁依然歡快地度過向晚的西海岸，毫無威嚴，沒有什麼能和他比較；我明白自己跑的暫時比狗快的原因後，有些失望，我一直不夠壯，看起來也不可靠，卻對那溪水的平靜有些莫名的生氣，想一較高下。

還有一次，大概是我國中時吧！因為大甲媽祖盛大的遊行隊伍阻卻了我返家的公車路線，司機無奈地邀請乘客轉乘十一路，於是我踏上大甲溪橋往家的方向前進，向右望能看見火車高架和國道三號平行地橫跨在溪上，遠處是深入中台灣腹部的大甲溪谷地，最遠是紫紅色的山脈，聞起來有鞭炮放之前和之後的味道，我有些餓；路上搖蚊很多，但十分和善，輕輕點描風的髮絲；溪水在流卻不動，我在橋上向下望，感受到我的眼神與它的拉鋸，繫著一條隱約繩索，他那端恍恍惚惚的水流看似軟弱卻拉不太動，

我努力說服自己他的流動是有意義、且是我能體會的，身體卻無法更遠，一陣暈眩後我認輸了，卻口苦無證據，我沒被拉走，只是累了，思索該去告發在時空之中悄然幫助他的光和氣，但大甲媽祖正忙著，而這沒有輸贏的賽事反而有點意思，我在橋上停下來數次，直到走進家門，都還能感受到一種空曠的自卑，以及我拉不走的弱水；我和母親說大甲溪在流卻不在動的事，她卻和我說著頭髮有些長了，等過幾天大甲媽祖的活動都安定下來後要去剪頭髮，並說我剪平頭好看啊！

現在我才稍稍明白了這場拔河，原來和大甲溪沒什麼關係，反倒是我國中時期那一顆顆平頭，很久沒剪平頭，此刻想剪。

### | 啦啦隊 |

我一直覺得：我的阿嬤不太需要阿公，外公至少死了二十年而外婆也就這樣過了，而老媽更是不需要老爸；總的來說，我身邊的老女人們對男人都已經沒什麼激情，這點我其實是同意的，但她們自己口都沒什麼創意，整坨中年以上的家中長輩呈現一種表象上的虛無，但是當然，我保留他們內心偶爾可能的熱情和靈光，這些是我在記憶中浸泡許久、堅持不顯影的時刻，在水中，凌遲一種親密的不耐煩；另外要重申的是，我愛他們，只是愛和無趣並不矛盾，我也就傻傻地愛、悠悠地感到疲倦，他們偶爾熱烈，我便尊敬地擦汗、流淚並記憶。

接下來說我的母親。

時間是2017年，在登機前她給我一個黃色長信封，我知道那是一封信並且屬於天空眼淚和些許的懊悔，事實證明那時我比較了解自己而母親更年輕；她很喜歡提到

「後盾」這個詞，我也覺得這詞很有力量和厚度，從第一個「後盾」的出現，我的淚腺彷彿長在這個詞上面；一年後回台，我反而不希望再看到這個詞，甚至不希望她再寫信給我，因為我看見了自己的模樣，卻看不見她的，我因此而愧疚，因為自己似乎成為母親沒有盡頭的中場休息。

有許多次望進時鐘的秒針跟隨他無聲地繞圈，感知到這麼做的荒蕪卻欣喜於對器

官絕對凌駕的權力，更甚，體感衰老千萬種之一的樣子便是——等待沒有盡頭的到來。

此刻我在這鍋粥中翻攪，母親開始在任教的國小推動些不符合她年齡職位工作量的活動，我感覺到自己的愚蠢以及愚蠢地成為累贅的樣子，但每次回家都開心；我的母親很厲害，她正在為自己的生命歡呼，她脫隊了。



## | 愛 |

在手機的備忘錄裡看見自己在三月二十五號記下「死亡的碰撞因為距離和時間而稀釋甚至沒有成為結語的能力」，我猜那天應該差點出車禍，或是看見別人出車禍，或做了惡夢，可以肯定的是，我的情緒平穩，並在尋找解釋作為結語；那陣子不停下雨。

那陣子的雨真的下了很久，雨成為一個和「明天」緊緊依偎的詞；我不確定比起永晝永夜，長久的雨天是否更令人不耐，有部電影叫《Insomnia》，譯「極度失眠」，講個警探在阿拉斯加辦案並被永晝搞得心神不寧，片中彷彿無止境的日光象徵由光明變調的正義；無論如何，在雨停了的那刻，我卻口無法有雀躍的心情，在那時，我看到了遛狗的人、他的狗，以及可能的香菸和煙霧。

叮叮噹噹的那狗，有白色的絨毛和一件藍色的短衣，嗅了河堤旁欄杆邊的青苔，輕巧快速地舉起後腿撒尿，然後z字型尋找下一個渴望佔領的目標，女人帶著耳機毛帽並不多聞多問，只是沿著河岸往遠處的草地快走；我想，這城市的狗兒們大概都是這樣吧！在固定那幾個路徑上共用（以人類視角來說）那些樹、草叢及路燈，每一處發現他狗的蹤跡，便張開腿無奈地以覆蓋抗議，以覆蓋作為重新成功佔領的手段，意識到侵略卻別無他法，沒有機會對彼此叫囂，也並不需要；而連續的雨洗去重重疊疊的狗尿，新的無聲的爭奪便口展開，而人像上帝那樣，優雅、從容，以沈默回應憤恨和悲哀；而人也像狗一樣。

人也是這更迭之中的棋子嗎？有些悲傷，我不願意再延續這個想法，我想說的其實是「記錄」這件事，許多事在發生，對吧！我們抬起頭來，不管在哪裡，許多事都在進行當中，當然，不是所有人所有事都禁得起覆蓋，但總要拔他一拔才對得起這許多苦難的將要到來，對吧！

我認為青春還沒遠去，因為我這麼想著他就哪裡也去不得，而愛是如此重要，愛的獨立永遠合理，因為愛，其他的一切才有進行下去的可能，因為愛，其他一切有了被評價的機會，生根在真正的歷史之中。

## | 結 |

我們需要慷慨地微笑才能談

論一座島的國族反正國族有國族的樣子我們有國族之外的樣子森林在雨中拍翅

肉體衝撞轟炸平息後供世代天輪遊覽、戲耍



# 捕夢網

文•中等常渡

那是一張捕夢網。

多少夢想從網孔間流失？我經常幻想自己跳躍的姿態，我的魂魄被鋒利的水果刨刀切割成細塊，向上是昇華，向下是解脫。抬頭望向天空，沒能達成的自己仍整具卡在網上。如果快速晃動視野，彷彿沒了遮攔，一切無恙。

宿舍中庭種植一棵樹，由眾人輪流灌溉。點點影子先讓防護網濾過，才再從綠葉中撒落，而樹的表現毫不在意。我想遲早有人會在意的，可是沒人敢表達出來。

一般麻繩是白色的，懸吊在三樓的防護網卻是深邃的黑，如同它所映出的幢幢影子。兩層防護網看來是足夠了，學校並沒有每幾層樓鋪設新的網子；哪怕是較為開朗的同學，也會大聲思考跳下去能不能彈起來，受傷的機率好像更大，故無人嘗試。

我自五樓鳥瞰，愈不能愈令人心神嚮往，世界的彼岸被區區幾條繩子封鎖，回想起來確實可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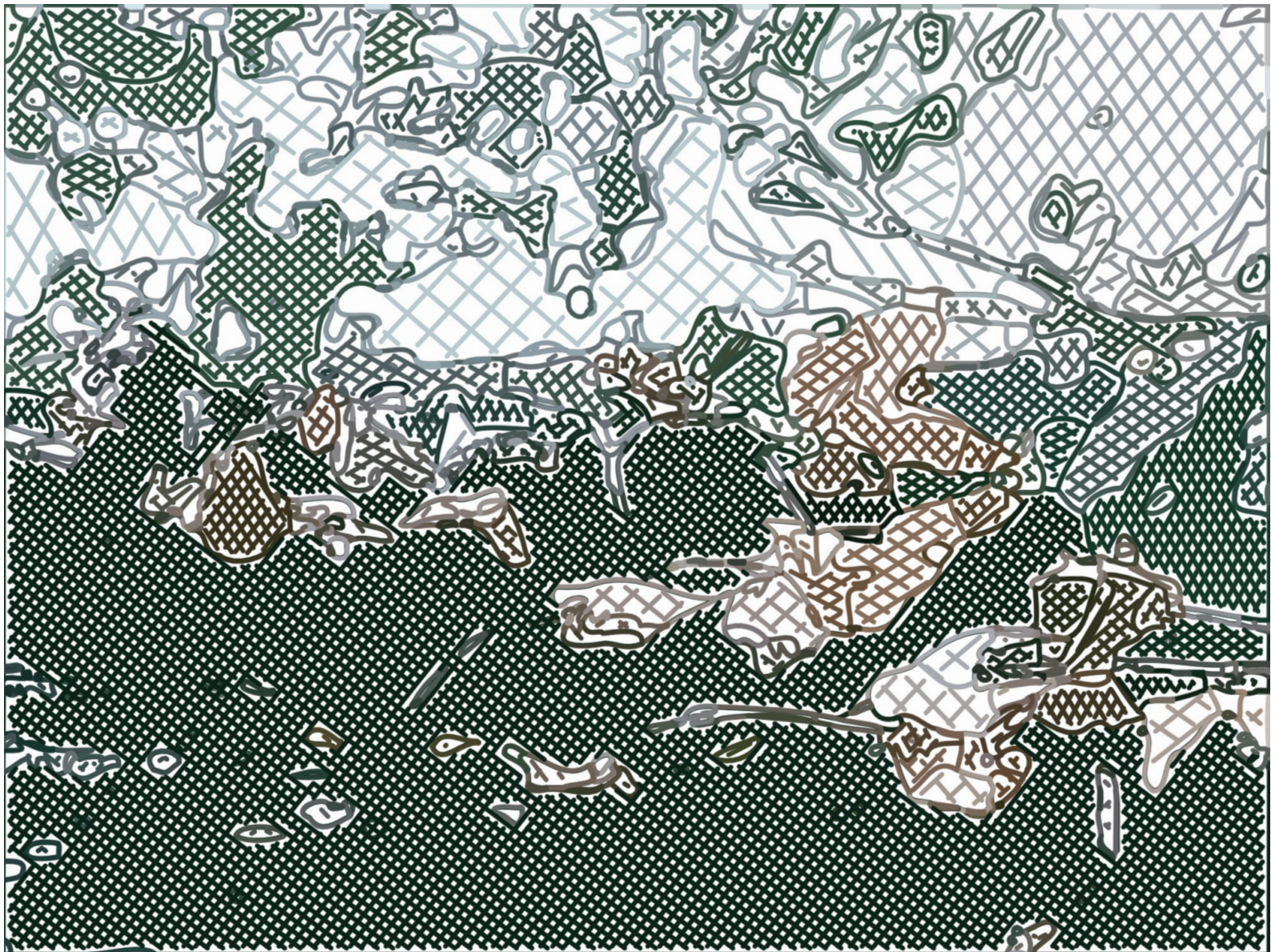
跨坐牆沿，雙掌攙在欄杆，聆聽宿舍悄聲無息。比較好看的幾個去找男朋友，剩下平庸的也回家過節。樹在招手，呼喚我的前來。屁股發燙，再多一秒我都無法承受。我不創造自己的意義，便不需要存活。羅生門在眼前，這裡是羅生門。

腳尖朝壁面一蹬，張開手將整座世界擁入懷。不能發出聲音。隨著距離漸近，地面景物迅速變大，透視卻不成比例。待我來到防護網高度，網孔各個已比我全身寬闊，順勢就穿了過去，頭部如願地砸在地面。

一個老婦人前來檢查我的狀況。她將我的頭翻來翻去，找了個合適的角度，開始拔我的頭髮。她將髮絲織就收束，編入防護網中。防護網響起一陣閃亮合唱，她們說：加入我們吧，我們搜集所有人的夢想。

我無法答應，因我不能發出聲音。男人用枕頭壓牢我的臉，我的四肢在空中、在他身上扭舞。防護網依舊在背景振聲高歌，男人問我：下次還敢不敢？我說：不敢了。

爬起時，宏偉的身影矗立面前。是那棵樹，臉上紋路多半不是笑容。



# 蚊子

文•王懷遠

2018年的夏天，台灣非常熱，我正坐在家裡回覆一些email。我們家位於馬路旁邊，所以大部分的時候我都會把窗戶關起來，避免汽車經過時的吵雜聲。但是不知道為什麼，晚上的時候仍然偶爾會有蚊子飛進來。

蚊子是我從小到大的惡夢，它們並不是一種威脅，但它們採用的游擊叮咬法以及留下的騷癢是睡眠的敵人。只要它肯靜靜地吸，小心翼翼地吸，不要讓我發現，我就完全不介意蚊子吸我的血，如果它讓我感覺到禮貌與從我身上索取血液的愧疚，我甚至樂意給它更多。我想我的血也絕對夠它吸個夠，雖然我沒有算過，但我想我的日平均造血應該比他日平均吸血更多，就算更少好了，我也從來沒有因為蚊子吸血而貧血，即使是某一次的野外露營我被叮到雙腳滿滿的紅色點點也是一樣。在我小的時候，許多次試圖將我的想法傳達給蚊子，當然我沒有那麼笨，知道不能透過講話來讓它明白，所以我採用一種訓練方式，如果它飛過我的耳朵，意即他在聲音上干擾我的睡眠，我便會起身嚇唬它，或發出拍掌的動作，但是如果它安靜地吸，我甚至會露出一截小腿在棉被的外面，表示那個區塊是開放採集血液的規劃區，它可以在我的小腿上被我放牧。長大之後我才知道，這種訓練方式很普遍，也就是利用正面還有負面的反饋來訓練動物的特定行為，被普遍地使用在許多地方，例如海豚表演，導盲犬，或是某些人類教育。

某一個夜晚，有一隻蚊子在我的床附近不斷飛來飛去，我感到十分懊惱。這隻蚊子拒絕在我提供的小腿上進食，卻又在我快要睡著的時候飛近我的耳朵。我開著燈等它的話它也不出現，我們就這樣一直僵持到凌晨，拿著電蚊拍睡覺的我，與聰明卻惡劣的她。終於一直到五點左右，我成功將它電到，把她放在flying tiger買的昆蟲養殖小盒子，準備觀察。

隔日睡醒，女友來到我的家中，她為她取名叫Min-Min，並且建議我把她當成寵物養，因為再三的要求我只得說好，我也覺得蠻有趣的就是了。當天晚上，Min-Min開始到處飛，好像想要出來，我推測她是肚子餓了，記得只有雌蚊才需要吸血，而吸血也不是為了自己，是為了孕育下一代，想到這裡我便覺得她是偉大而且無畏的，我的媽媽養我也是這麼辛苦的吧，雖然她不用冒著被別的生物殺死的危險把我生下來，然而我小時候身體不是很好，總是讓她操心，我不敢再想下去，不然我要哭了。到了這個時候我眼前的這隻蚊子已經不再是昨晚那隻骯髒陰險又狡猾、吵我睡覺的可惡怪蟲，我彷彿可以看見她身上散發著母性的光輝，那樣偉大的愛，憂心下一代沒有辦法健康地出生，在小小的瓶子裡，慌張地飛。我該為她負起責任了，是我把她放進來的，抱著敬佩且嚴肅的心情，我把手指伸到容器的洞洞旁，讓她盡情地吸我的血，我感覺自己微不足道的犧牲能成就這個偉大的、生命的傳承，實在不算什麼。我與Min-Min隔著一個塑膠的容器，我寬容地給予，她匆促地進食，在人工的控制下完成了食物鏈中能量的轉移。手指頭有點癢，但是沒有關係，我心裡頭感到很滿足。

接下來的幾天，我們將去別的城市旅行，我與女友輪流將蚊子的項鍊戴在脖子上，晚上固定餵食一次，在我們吃晚餐的前後，其實蚊子大約只要四到五天吸血一次，或者一周吸一次就夠了，但是每次我們在吃飯的時候，看見它在裡頭飛來飛去，總是對於讓她看著我們吃有些愧疚。在第二天的晚餐後，小瓶子裡已經集滿了蚊子大便，Min-Min一動也不動，不知道是不是旅途的搖晃讓她不舒服，我們都在想或許把她養起來不是一個好主意。所幸到花園裡想要放她走，很感謝她這段時間以來的陪伴，我們打開盒子，讓她飛出來，消失在晚霞裡。正當我們往回走的時候，奇蹟發生了，Min-Min仍然停在我的手上。雖然比起她眷戀著我的照顧與感情，我更願意相信那是因為我是離她最近的熱源，而她總是本能性地尋找熱源。但是心裡的什麼被她這樣本能的行為啟動了。並不強烈，但是感覺劇烈的事情似乎正準備發生，就像北極的冰層因為暖化逐漸開始崩塌一樣，一小塊的冰掉到地上，那是我情感的碎片，儘管我試圖用絕對的理性綁住那樣大塊的冰層，還是控制不了這樣的崩蹋，掉落與融化的冰無法就像我的心，已經無法回到理智而且絕對的狀態。

我再度用容器將她裝起來，我將小盒子倒扣在正在進食的她上方，罩著她，等她進食完將她裝回小瓶子裡，迅速而小心的。之後的路途上我更常想起是否能為她做些什麼，儘管我也只能貢獻我手指裡的血液。

經歷的三天，我與女友終於帶著Min-Min回到台北的家中，感覺自己是新手爸媽一樣進行了一次家庭旅行。比養育一個人類嬰兒更容易之處是，她幾乎不需要我們為她做些什麼，只需要很久餵一次人類的血，就像絕食流的小小吸血鬼一樣。俗語說血濃於水，比喻親屬關係對關係緊密程度的重要性，那麼只吸我的血的Min-Min應該也與我擁有比一般寵物對主人更深厚的情感吧。而養育Min-Min比養育一個人類嬰兒更困難之處是，你很難從她的肢體與任何形式的表達讀取到她生理或心理狀態的訊息，在難以解讀Min-Min狀態的情形下，你始終不知道你是否把她照顧得很好。她或許已經被晃到頭暈得快死了，你卻覺得她正快樂地跳著舞。所以我能做的是作為的最小化，不用自己的角度去做任何事。不以任何形式來用她取悅自己，但是這麼一來飼養寵物的樂趣也減少了許多。這是飼養寵物的取悅悖論，在不完全了解它的前提下，你越是拿來開心，就是越冒險殘害，但是如果飼養一點也不能取悅自己，那飼養的意義又是什麼，我們只能去抓取似是而非的平衡點，既不殺死它但也不讓自己覺得飼養它很空虛。寵物始終是人類對動物最殘忍也最溫暖的行為，它既是極致的物化，意即將它當成填補我們空虛的工具，也是極致的擬人化，一但我們愛他我們就會以自己的方式去關心與設想她。台灣有一句俗語叫“有種冷叫媽媽覺得你冷。”在完整的傳達以前，沒有人知道另一個對象真實的感受。只能透過猜測，而所謂的猜測只能以自身經驗出發，因此媽媽覺得你冷，但你冷不冷呢？只有你知道。我們對待寵物也常常以自己的需求去衡量他。但是除此之外我也沒有別的辦法，無論MinMin是否真的痛苦，只要她在我眼裡看起來痛苦，我便無法置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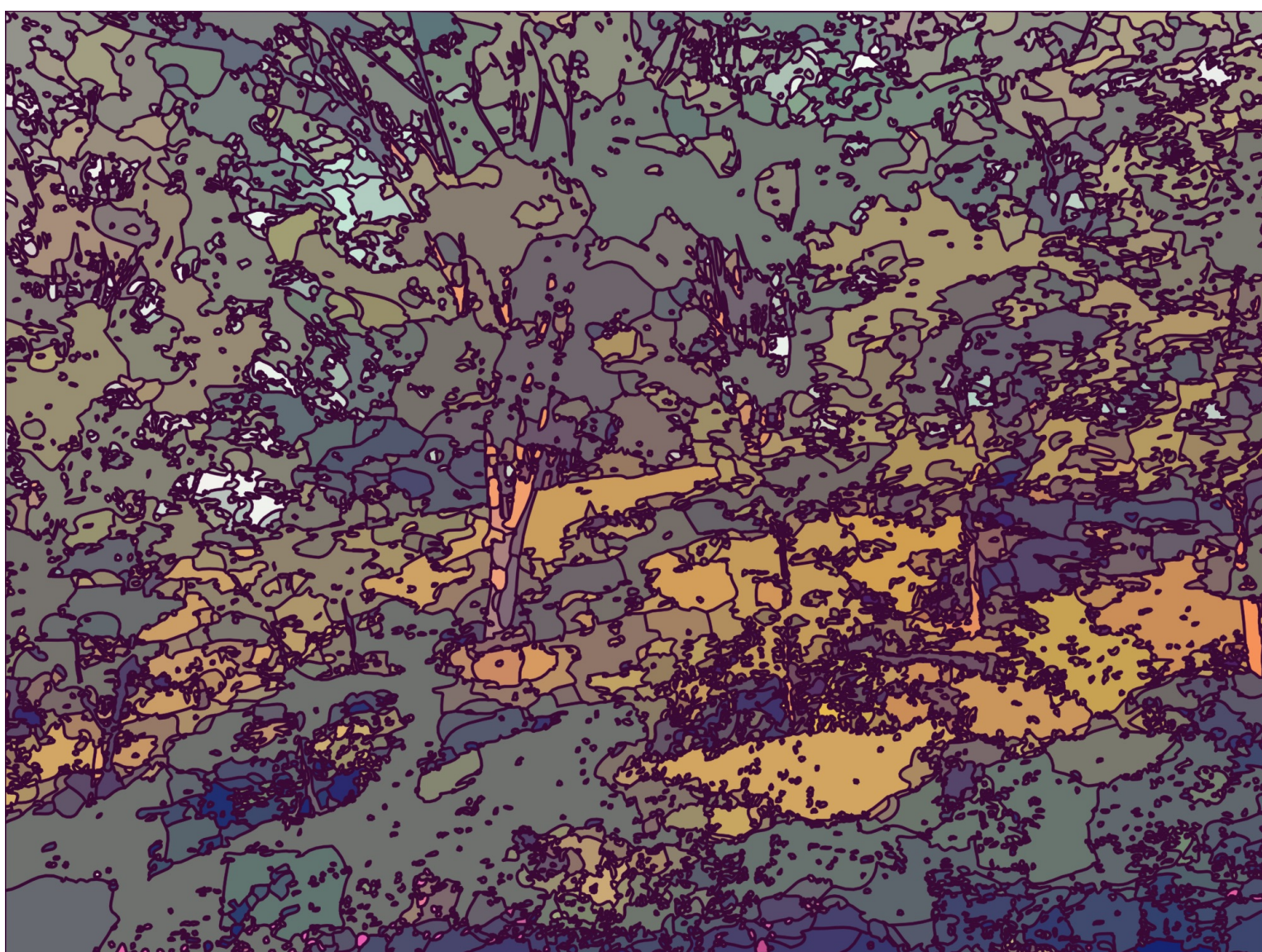
不理。

只是短短的幾天，Min-Min已經融入我的生活之中，我已經習慣她的存在，早上看看她是否還活潑，睡前向她道聲晚安。Min-Min不只是我的寵物，更是我的家人，如果今天我還在念小學，我一定會將她畫進美術課的全家福裡。儘管我知道我必須讓她走了，她必須去完成她的使命，她也該有她的家人，她想孕育下一代，而她已經為此受了很多苦，也冒了很多險。當天晚上，我走向窗邊，準備扭開Min-Min的蓋子，出乎預料的是，我心裡有什麼正在隱約感到疼痛，對於這種感覺我並不陌生，那是離別的疼痛。第一天上學與爸媽說再見的時候、想到以後都很難見到同學的畢業的時候、以及與前任分手的時候。二十八歲的我已經經歷過無數次這種離別的內心拉扯，但可惜的是這樣的痛苦並沒有隨著經歷次數增加就減輕，也沒有因為離別對象的體積比較小而淡化。我隨即又把蓋子扭緊。讓我想到小時候看的一本繪本 - 巨人和春天，寂寞的巨人把小小的，前來避難的春天鎖在他的屋子裡，不讓她出去，但是這個世界需要春天，春天也想要出去。窗外跟巨人的心一樣冰天雪地，春天不快樂，巨人也不快樂，小時候的我從來也沒有責怪巨人，我知道他只是害怕孤獨而已，當然故事的最後巨人理解到有時候愛一個人要學會放手。這是本好書，強烈推薦。

此刻的我就像是巨人一樣。

我低頭思考了一下，慢慢把心裡情感的開關關起來，像是扭緊漏水的水龍頭一樣，緩慢而且確實，不然我永遠也無法放她走。我再一次打開蓋子，這一次我沒有猶豫。與她相處的點點滴滴像是跑馬燈一樣閃過我的腦裡，就像電影一樣，那些不起眼的，平凡的相處都成為我最不捨的部分。我會懷念她在小瓶子裡嗡嗡飛的樣子，我總是將瓶子湊到耳朵旁邊聽著，就像她在對我說話一樣。我的情感開關終於被自己扭緊，而Min-Min蓋子也完全被我扭開。只是一瞬間，當我再往瓶子裡一看，已經不見她的身影，Min-Min就這樣消失在台北的夜色裡，而我至今再也沒有見過她。

後來搬了家，沒有什麼蚊子飛進家裡打擾我的睡眠，但是似乎有一兩次，我覺得耳邊響起Min-Min振翅的嗡嗡聲，讓我感到溫暖而平靜，儘管我知道那應該是我的錯覺。也有幾次我看見其它蚊子正在叮咬我，但他們也就是一般討人厭的蚊子而已，無論見到幾隻都沒有辦法與Min-Min在我心裡的位置相比。我至今還是偶爾會想起她，蚊子的平均壽命為一到兩個月，所以如今她或許已經去逝了，希望她與我分別之後一切都好，也希望她的後代仍然活躍在這個世界上，過著幸福的一生，我真心為他們祈禱。



# 反對末日

文•牧蘇



喜馬拉雅隔開的降雨帶為你划出主食  
缺乏黃金和野獸，你很少能畫對老虎  
你有幾天時間學會世界在危險之中  
所以你決定找來末日的希臘語拼法  
好像亞伯拉罕宗教幾天前剛分散到地上  
他們尚不知道鄰居和敵人的發音是詭計  
你要教導他們何為世界的邊緣  
因為文明在你心中，而他們是崩塌  
本應縮減到你的恐懼里像個鉛球  
投擲到沙子上，一些滑進無人看的裂縫  
一些彈到空中，朝著所有的方向逃亡  
撞上眼睛，好像沙子是密布的炸彈  
眼淚是沙子把炸碎的人重新填滿  
逃亡的路線在地圖上跳躍  
每到一座城市就回憶起一場戰爭  
1838，從奎達到坎大哈  
那時的文明還很龐大，它是  
「抵抗外國干預和派系紛爭」  
馬背上的落日還不夠永恆，  
就在布萊登的一生里，落兩次  
1878，從開伯爾山口到喀布爾  
舒倫堡宮的紳士們握手告別  
山谷里只有槍炮在互相問候  
裝填完印度士兵還有「為了蘇格蘭」  
為了在他們中間放上大臣的名字  
撕碎的普什圖至今還在撕咬  
1987，從加德茲到霍斯特  
離戈爾巴喬夫找不到鐵軌還有四年

當同志們的大腦在克里米亞停滯  
碾成粉末的心繼續交換必需品  
七輛坦克交換百人的村莊  
四個阿總書記交換對世界的聖戰  
假如代理的仇恨也能回到核彈里  
填埋進土地，或交給巨大的文明毀滅自己  
但交換要繼續，處決要繼續  
政治犯的名單要變成視頻和頭罩  
1996，從喀布爾到塔盧坎  
他們有過協議，但不是和三軍情報局  
他們沒有女孩，男孩在跳舞  
沒有哈扎拉人，波卡團結了婦女  
封鎖經濟就是一把鋤頭一支槍  
粟田起伏在革命的口號里  
2001，從馬扎里沙裡夫到昆都士  
足夠亮的地方剛剛連起點燃和恐怖  
足夠暗的地方才從空中接下導彈  
第四十三任總統反對極端也反對墮胎  
好像他人的身體就是海外的監獄  
要保護，要送進錯認的陌生人  
和必定不可選擇的殘酷  
「清理，建設，固守和改造」  
如果他們已經生活在監獄  
那就建造人，聚集在塔中  
等著另一邊的世界再次墜毀  
2021，重新念一遍城市的名字  
先是達利語，而後波斯語，旁遮普語  
含混不清的他們再次分為不同的口音

然後再一次分享熟悉的溫柔的敵意  
莫迪接收印度教徒和錫克教徒  
他記得在古吉拉特誰會為他歡呼  
歐洲要保衛他們自己  
巴基斯坦在歡度勝利的時光  
趁著另外兩個還沒笑得  
像滾落的頭顱在地下親密  
而潘傑希爾還未被攻陷  
他們往哪去，哪都是交戰  
哪都是沙子記得骨頭和淚痕  
恐怖粉碎希望，文明粉碎希望  
希望在水里，但口渴被全球分配  
你帶著過剩的茨威格，二等分苦難和人性  
但從歐洲到巴西是弧線  
他們在另一道扭曲的分割兩側  
不在你的弱點組成的階級里  
不在你狡猾的自由中  
因為自由是希望的轉寫  
希望是失敗，但不完全是  
當不同的東西回到赫拉特  
像它們過去一次又一次地圍攏  
那裡沒有你的末日  
只是鼓聲為了不同的名字沈默

# 徵稿

---

《夜燈》是一本文藝雜誌，2021年12月31日在線上發表了第一期。我們的雜誌不受地域和族羣限制，專注於個體表達。

我們關注每個個體的情感思想，希望可以連結海內外的創作者，建立自由表達溝通的空間。歡迎各種類型的文字或視覺作品，不限題材，不限主題，惟文字作品需用中文寫作。對於簡體中文的投稿，刊登時會轉換成繁體。

投稿需為未發表新作，不接受一稿多投。投稿即視作者擁有作品完整版權，並且授權本雜誌出版電子版和紙本版，和在網站與社交媒體上發表。來稿一個月沒有採用通知，作者可另行處理。作品經刊登即致薄酬。來稿請附作者真實姓名、郵箱，及一百字內個人簡介。

**投稿信箱：[nightlamp.cf@outlook.com](mailto:nightlamp.cf@outlook.com)**

## 出品

夜燈編輯部

## 主編

張一弘

## 編輯

慢慢 Shien 五餅

## 設計

排版：五餅

封面照片：慢慢

## 插圖

照片提供：慢慢 Shien 張一弘

後期製作：五餅

## 聯繫方式

電話：+81 7044140548

郵箱：nightlamp.cf@outlook.com

主編郵箱：zhangyihong.cf@outlook.com

雜誌主頁：<https://www.night-lamp.com>

**Instagram:** nightlamp.cf